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评
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5】第 1483 号

共 3 册，第 1 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008202501893
合同编号：	25010178B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联评报字【2025】第1483号
报告名称：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评估项目
评估结论：	55,039,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5年06月09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李亮节（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11210359 沈振江（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11180013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5年06月11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目 录

声明	1
摘要	3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12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2
四、价值类型	15
五、评估基准日	15
六、评估依据	15
七、评估方法	1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26
九、评估假设	28
十、评估结论	30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2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5
十三、评估报告日	36
附件	38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的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评估结论生效的前提，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清单以及评估所需的预测性财务信息、权属证明等资料，已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盖章或其他方式确认。

四、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五、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



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评 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5】第 1483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及相应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托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及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基于产权持有人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3,931.53 万元，评估值 5,503.90 万元，评估增值 1,572.37 万元，增值率 39.99%。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使用有效。

特别事项提示：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评 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5】第 1483 号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就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一） 委托人一概况

名称：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姜超

注册资金：28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9/8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400010267K

经营范围：主办《金属热处理》、《锻压技术》杂志;经营本公司和成员单位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本企业 and 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工程承包;利用自有《金属热处理》、《锻压技术》杂志发布广告;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检测;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租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委托人二概况

名称：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峨山西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丛培武

注册资金：4148.3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7/20

营业期限：2016-07-20 至 2036-07-19

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MA2MXQ5F6L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简称“中机精冲”）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金沙园创新东路 413 号

法定代表人：孙振田

注册资本：33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营业期限：2014-07-14 至 2034-07-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27310681382D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模具制造;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14 年 7 月 14 日,公司登记设立,根据公司设立时经批准的章程规



定,公司申请登记注册的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设立时公司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1 设立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75	55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200	40
赵彦启	15	3
陈邦顺	10	2
合计	500	100

2018 年 4 月 26 日,自然人股东陈邦顺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所持有的中机精冲 2% 的股权以 2.52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股权转让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中机精冲 57% 的股权。

2018 年 5 月 9 日,中机精冲股东决定增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增资 570 万,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增资 400 万,自然人股东赵彦启增资 30 万,增资后中机精冲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2 首次增资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85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400	40
赵彦启	45	3
合计	1500	100

2018 年 11 月 5 日,中机精冲股东决定增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增资 570 万,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增资 400 万,自然人股东赵彦启增资 30 万,增资后中机精冲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3 第二次增资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2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赵彦启	75	3
合计	2500	100

2020年10月23日，自然人股东赵彦启与自然人艾东、郑进彪、罗冰和刘金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赵彦启将其持有中机精冲3%的股权中的2.32%（股本58万元）分别转让给艾东、郑进彪、罗冰和刘金菊，转让价格总计58万元，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4 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2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赵彦启	17	0.68
艾东	50	2
郑进彪	3	0.12
罗冰	3	0.12
刘金菊	2	0.08
合计	2500	100

2021年3月10日，自然人股东赵彦启与艾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东赵彦将持有中机精冲0.68%的股权（17万元）以1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艾东，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5 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2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艾东	67	2.68
郑进彪	3	0.12
罗冰	3	0.12
刘金菊	2	0.08
合计	2500	100

2022年9月8日，自然人股东艾东、郑进彪、罗冰和刘金菊分别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有持有的中机精冲共计3%的股权（75万元）以76.6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认缴



资本如下：

表6 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500	60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合计	2500	100

2022年9月14日，中机精冲股东决定增资800万元人民币，均由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中机精冲注册资本3300万元人民币。截至评估基准日，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7 第三次增资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300	69.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30.3
合计	3300	100

2. 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中机精冲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5,453.90万元，负债1,522.37万元，净资产3,931.53万元；2024年1-12月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6,187.96万元，净利润426.62万元。

中机精冲近年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8 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502.94	5,252.44	5,453.90
负债	1,251.78	1,647.31	1,522.37
净资产	3,251.16	3,605.13	3,931.53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2,289.03	5,431.92	6,187.96
利润总额	75.03	210.25	426.62
净利润	74.65	207.59	42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4	-308.01	1,25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8	-158.75	-25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35	89.31	-129.34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核心业务情况

中机精冲是一家专注精冲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国内外客户配套提供各类精冲零部件、精冲模具、精冲生产线、自动检测、生产软件开发及精冲咨询及服务。

中机精冲专注于精冲技术研究与应用，致力于精冲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与应用。目前，中机精冲已形成了汽车变速箱、汽车发动机、汽车座椅、汽车门铰链等系列精冲业务板块及汽车转向控制臂、嵌入式螺母等精密机加工业务，公司客户包括众多国内外知名公司，主要客户有：采埃孚股份公司（ZF Friedrichshafen AG）、SumiRiko AVS Germany GmbH、北汽大世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天海同步科技有限公司、伟速达(中国)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杰必机电(中国)有限公司、福州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晋江成达齿轮有限公司、保定成聚模具冲压有限公司、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中机精冲具备各类精冲零件的优化设计、精冲模具的设计制造及相应的精密检测能力，精冲件年产量可达 2500 万件，精密机加工件可达 500 万件。拥有 200 吨~1000 吨各规格精冲生产线 9 条、去毛刺清洗烘干线、数控车等精冲件全套生产设备；慢走丝线切割、电火花、加工中心、磨床等模具加工设备；三坐标测量仪、轮廓度仪、硬度仪、材料试验机、齿轮测量中心等检测设备。

4. 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2014 年 7 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1 项具体准则。

（四）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中机精冲。委托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五）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以及相关监管机构，除此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 评估目的

根据《中国机械总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关于重启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的决议》，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截至评估



基准日，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5,453.9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22.37 万元，净资产为 3,931.5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702.40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51.50 万元；流动负债 1,522.37 万元，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24 年度》，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机精冲的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5,453.90 万元，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的主要资产无抵押、质押的情况。

其中：

1. 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的货款；
3. 存货主要包括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产成品和已办理入库的半成品；
4. 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全部为生产使用，办公设备主要为员工办公使用，车辆为日常经营用车，上述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5. 无形资产为账面记录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表9 专利资产明细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公布号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公布日
1	用于带顶杆模具的背压装置、使用方法及带顶杆模具	CN119641722A	发明专利	公布	2025-03-18
2	一种用于防止模具空打的装置及方法	CN118341870A	发明专利	公布	2024-07-16
3	一种用于零件剪切折弯的模具及方法	CN117960913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4-05-03
4	一种垫圈油槽加工专用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CN115070470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4-03-15



5	一种垫圈油槽加工专用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CN115070470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2-09-20
6	一种能提高薄壁环形件凸凹模强度的精冲模具	CN212664647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3-09
7	一种零件冲孔方法及冲孔模具	CN117340105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4-01-05
8	一种零件内齿的冷冲压强化方法及冲压模具	CN116944353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10-27
9	一种基于机器视觉的精密冲压模具表面状态识别方法	CN116563574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08-08
10	一种换挡锁拨叉精冲复合模具	CN116475308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07-25
11	一种异形大尺寸精冲件加工工艺及生产线	CN115318948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2-11-11
12	同步器齿环精冲件及其生产设备	CN217736082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2-11-04
13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方法	CN112453903B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2-06-10
14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方法	CN11245390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3-09
15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线	CN11240499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2-26
16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线	CN112404993B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2-05-20
17	一种异形截面铝型材衬套的端面光洁锯切与铣孔复合专机	CN112355643B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2-05-27
18	一种异形截面铝型材衬套的端面光洁锯切与铣孔复合专机	CN11235564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2-12
19	一种内花键薄壁零件的凸凹模固定装置	CN214488478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10-26
20	一种加工嵌入式螺母的进料装置	CN213828127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30
21	一种凸模的固定装置	CN213763690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23
22	一种嵌入式螺母铣面攻牙装置	CN213702463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16
23	一种异形铝型材衬套加工上料装置	CN213651129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09
24	一种模具的上料机构	CN213651106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09
25	一种精冲级进模具与精冲设备之间的适配装置	CN209424368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9-09-24
26	一种大尺寸中厚板精冲花键内孔成形模具	CN208944989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9-06-07
27	一种薄壁直通式异型精冲凸模的固定装置	CN208004625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8-10-26
28	一种优化设计的小搭边大厚度光洁精冲模具	CN105921594B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18-03-27
29	一种优化设计的小搭边大厚度光洁精冲模具	CN105921594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16-09-07

(二)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三)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24 年度》审计结果。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 价值类型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 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 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 经济行为依据

1. 《中国机械总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关于重启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的决议》。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 年 10 月 28 日第十一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24年1月20日施行);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2017年10月30日国务院第191次常务会议通过);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10. 《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

11.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1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1991年11月16日国务院令第91号发布,根据2020年11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732号)修订);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12号);

14.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第378号令,2019年修订);

15.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2016年);

16.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17.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8.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12.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准则等。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机动车行驶证；
2.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3. 其他参考资料。

（五）取价依据

1.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公告；
2.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价格信息资料库相关资料；



3. 重要业务合同、资料；

4. 其他参考资料。

（六）其它参考资料

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24 年度》（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25569 号）；

2. iFinD 资讯金融终端；

3. 《投资估价》[美]Damoda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4. 《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 3 版）》（[美]Copeland, 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5. 《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 版）；

6.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2014 年 7 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1 项具体准则）；

7.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8 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査验证》（中评协[2019]39 号）；

8.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协[2020]38 号）；

9.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

10. 其他参考资料。

七、 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的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方



法的适用条件、评估方法应用所依据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结合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根据所获取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考虑市场法的适用性。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评估方法选择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故需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从企业购建角度反映了企业的价值，鉴于被评估单位业务经营的特点，其许多诸如客户资源、经营网络等对未来收益有很大影响的资产，未在账面计量，采用资产基础法无法估算其价值，因此本次评估未选择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被评估单位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评估基准日前后，行业上存在较多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行业环



境、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市场法、收益法进行评估。

（三）市场法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

1. 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 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 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 参照物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2. 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1)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2)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3)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



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被评估单位所属汽车零部件行业，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较多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业务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选择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3. 评估思路

运用市场法评估通过下列步骤进行

(1) 选取可比企业

搜集可比公司信息，选取和确定适当数量的可比公司。基于以下原则选择可比公司：

- 1) 同处一个行业，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
- 2) 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2) 选取价值比率

1) 选取适当的价值比率。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结合资本市场数据，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进行线性回归分析，选择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

2) 将比准市值除以可比公司价值因子，得到各价值比率。

(3) 进行可比公司的修正

1) 差异评价。分析比较可比公司和被评估单位在企业规模、成长性、财务风险、盈利能力等方面的差异，并选择恰当指标进行量化与评价。

2) 差异系数。将被评估单位各指标评价分值分别与可比公司分值相除，得到差异系数

3) 比准价值。将可比价值与差异调整系数相乘，得到比准价值。

(4) 流动性折扣选取

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而被评估单位本身并未上市，其股东权益缺乏市场流通性，因此需要进行扣除流动性折扣修正。



评估人员参考《Measuring the 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for Non-controlling, Nonmarketable Ownership Interests》中的 Valuation Advisors Pre-IPO Study 研究，对公司 IPO 前发生的股权交易的价格与 IPO 后上市后的交易价格的差异进行测算来定量估算流动性折扣。根据 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 数据库统计的可比公司所在市场的整体情况，并考虑被评估单位的特点及基准日证券市场状况，选取本次评估的流动性折扣率。

(5) 计算评估价值

将各比准价值进行数学统计分析，得到被评估单位经营性净资产评估值，考虑价值比率数据口径，对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和流动性进行调整，得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4. 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P+I+C$$

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P：经营性净资产价值；

I：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溢余及非经营资产的价值；

$P = \text{被评估单位价值因子} \times \text{价值比率} \times \text{差异系数}$

(四) 收益法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也称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对企业或者某一产生收益的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其风险进行预测，选择与之匹配的折现率，将未来的现金流量



折现求和的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收益法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2. 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母公司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历史经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预测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预测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及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以及未计及损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预测其价值；

(3)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估算中未予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单独测算其价值；

(4)将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经扣减基准日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在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也没有考虑股权流动性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3. 评估模型

(1) 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D：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B = P + I + C \quad (2)$$

式中：

P：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的长期投资价值；

C：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经营期；

$$C = C_1 + C_2 \quad (4)$$

C_1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_2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息税前利润} \times (1 - t)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被评估单位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7)$$

w_e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8)$$

r_d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权益资本成本，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期望报酬率；

ε ：被评估单位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_u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 \frac{D_i}{E_i}} \quad (11)$$

β_t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12)$$

式中：

K：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K=1；

β_x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4. 收益期限

根据被评估单位章程，企业营业期限为长期，并且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评估准备阶段

1. 项目洽谈及接受项目委托

了解拟承接业务涉及的被评估单位及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根据评估目的和交易背景等具体情况对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签署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2. 确定评估方案编制工作计划

与委托人和项目相关各方中介充分沟通，进一步确定了资产评估基本事项和被评估单位资产、经营状况后，收集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基本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的市场经营情况，在此基础上拟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估计划。



3. 提交资料清单及访谈提纲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及资产清单、盈利预测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4. 辅导填表和评估资料准备工作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辅导被评估单位按照资产评估的要求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及填报相关表格。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初步了解整体情况

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被评估单位总体情况和委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财务制度、经营状况、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2. 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对委估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进行全面的收集和查验，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3. 重点清查

根据申报资料，对主要资产和经营、办公场所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对于其申报的金融资产和往来款项，清查核实其对账单、询证函及各项业务合同，确认其真实存在并分析其风险；对其申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其中存货、电子设备以抽查的形式进行盘点，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全面盘点勘查。同时，对专用设备，查阅了技术资料、决算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对通用设备，通过市场调研和线上查询，收集价格资料；对租赁的办公场所，审阅其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等。

4. 尽职调查访谈



通过尽职调查及高管访谈，了解企业产品的行业内的地位、市场份额，了解企业成本费用情况，分析企业未来发展趋势。针对企业申报的盈利预测数据，与企业管理人员进行座谈，就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一致，进而通过查询同行业、同领域企业的主营业务、产品效果、毛利情况、市场分销渠道等方式进行核查验证。

5. 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资产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6. 进行评定估算

根据达成一致的认识，确定评估模型并进行评估结果的计算，起草相关文字说明。

（三）评估汇总阶段

对各类资产及负债评估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初步审核后与委托人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独立分析相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制度和程序进行修正调整，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 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作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对于企业的各类经营性资产而言，能够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二）特殊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

2. 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团队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 评估只基于基准日现有的经营能力。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追加投资等情况导致的经营能力扩大，也不考虑后续可能会发生的生产经营变化；

5.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6. 本次评估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8. 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9. 本次评估假设企业现金流在整年中均匀流入和流出；

10. 2022 年 12 月 14 日，被评估单位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5001389），按规定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次评估假设税收优惠到期后，企业可延续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后续仍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1. 根据三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沙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甲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乙方）与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丙方）签订了《海西分院先进装备制造孵化器企业入孵协议书》约定，入孵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甲方按照厂房屋租金 9.6 元/㎡.月，办公室租金 8 元/㎡.月标准收取租金，合同中约定若乙方在五年内达到毕业条件，则甲方给乙方在金沙园购买土地建设厂房或租赁金沙园企业场地生产优先支持或优惠扶持。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甲方未收取过被评估单位的租金，且未来没有收租计划。未来预测中，假定厂房及办公室延续免租优惠。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 评估结论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价



值进行了评估。

（一）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3,931.53 万元，评估值为 4,669.19 万元，评估增值 737.67 万元，增值率 18.76%。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3,931.53 万元，评估值 5,503.90 万元，评估增值 1,572.37 万元，增值率 39.99%。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5,503.90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669.19 万元，高 834.71 万元，高 15.17%。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市场法评估是通过分析同行业或类似行业市场交易的情况来估算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企业价值的评定，该方法通常将受到可比公司和调整体系的影响；

2.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四）评估结果的选取

市场法结果与收益法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市场法是企业在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而收益法则是



在评估人员对企业历史经营状况进行专业分析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交的未来收益预测做出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后得出合理的结论。其结果相比市场法评估结果具有更高的稳定性。考虑在市场法评估中各个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在生命周期、资源配置、经营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差异，难以通过合理的方法进行准确的比较和修正，收益法结果相比市场法结果能更好的契合本次增资的评估目的，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通过以上分析，由此得到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5,503.90 万元。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一） 评估程序受限或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无。

（二） 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无。

（三） 福建厂区租金情况说明

根据三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沙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甲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乙方）与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丙方）签订了《海西分院先进装备制造孵化器企业入孵协议书》约定，入孵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甲方按照厂房屋租金 9.6 元/m².月，办公室租金 8 元/m².月标准收取租金，合同中约定若乙方在五年内达到毕业条件，则甲方给乙方在金沙园购买土地建设厂房或租赁金沙园企业场地生产优先支持或优惠扶持。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甲方未收取过被评估单位的租金，且未来没有收租计划。



本次评估中管理层也未考虑租金。提醒评估报告使用者注意。

（四）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无。

（五）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项。本次评估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六）关联方交易情况披露

被评估单位的关联交易方一为控股股东，即本次评估事项的委托方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 69.7%的股权，对被评估单位的表决权比例为 69.7%；二为非控股股东，即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 30.3%的股权，对被评估单位的表决权比例为 30.3%。两家股东与本评估单位的关系均为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表10 关联交易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金额（万元）	2023 年金额（万元）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5.13	917.89
	其他应付款	83.56	59.30
	预付款	22.5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2. 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观察所评估房屋建筑物的外貌，在尽可能的情况下察看了建筑物内部装修情况和使用情况，未进行任何结构和材质测试。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3. 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为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4. 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5. 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 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7. 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产权所有者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相关规划落实，企业持续运营的基础上，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被评估单位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

8.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为准，



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9. 本次评估，评估师未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和折价。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被评估单位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二）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 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未经委托人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四）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五）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六） 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



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八）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资产评估相关法律法规，涉及法定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报告，须委托人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资产评估监督管理程序后使用。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计算，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十三、 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此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附件

1. 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24 年度》（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25569 号）（复印件）；
3.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产权登记证（复印件）；
5. 被评估单位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6.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7. 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8.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京财资评备（2022）0128 号）（复印件）；
9.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10. 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11.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
12.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关于重启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财务审计和资产
评估工作的决议

2024年7月11日，我公司召开了第10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由总经理姜超主持，副总经理孙振田、李贤君、丛培武参加了会议，纪委书记战丽列席会议，综合管理部副部长李勍做会议记录。

会议对重启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的申请进行了审议。2023年5月30日，公司通过《关于中机精成混改定增方案》，并上报集团。根据集团要求，先完成“双百企业”申报，再推进混改定增工作。现已由集团上报国资委进行中机精成“双百企业”申报工作，等待批复。由于相关财务审计与资产评估报告已超过有效期，为继续推进混改定增工作，会议同意，重启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1日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25569 号

立
文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YV55XKJJ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59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25569 号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精冲）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机精冲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机精冲，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事项

本报告用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向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报送评审备案及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机精冲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机精冲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机精冲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机精冲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机精冲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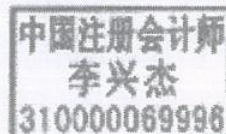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金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兴杰



中国·上海

2025 年 5 月 12 日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9,636,418.30	1,657,696.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009,219.88	440,833.42
应收账款	(三)	10,201,489.40	11,070,442.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2,434,645.73	906,687.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五)		6,771,459.75
其他应收款	(六)	75,331.91	61,068.58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3,263,071.62	12,673,427.42
其中：原材料		6,927,501.36	5,305,157.04
库存商品（产成品）		3,627,354.43	5,226,623.31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403,832.16	818,018.53
流动资产合计		37,024,009.00	34,399,634.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12,688,072.98	12,615,013.0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1,314,138.02	28,756,424.69
累计折旧		18,626,065.04	16,141,411.6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十)	3,918,406.41	4,597,130.31
开发支出	(十一)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908,481.84	912,66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14,961.23	18,124,807.56
资产总计		54,538,970.23	52,524,442.13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孙振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彦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十三)	1,500,000.00	1,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十四)	1,870,000.00	4,470,000.00
应付账款	(十五)	6,711,505.64	3,666,144.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六)	3,466,083.82	610,99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250,988.00	
其中：应付工资		250,988.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十八)	1,400.00	1,016.53
其中：应交税金		1,400.00	1,016.53
其他应付款	(十九)	1,423,723.35	1,224,971.33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33,700.71	16,473,127.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分拆原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递延收益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233,700.71	16,473,12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	33,000,000.00	33,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3,000,000.00	33,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二十一)	1,838,246.54	389,251.91
盈余公积	(二十二)	658,874.86	232,263.97
其中：法定公积金		658,874.86	232,263.9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分配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三)	4,618,148.12	2,017,798.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315,269.52	36,051,31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538,970.23	52,524,442.12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振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彦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京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二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879,617.09	54,319,244.30
其中：营业收入		61,879,617.09	54,319,244.30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二十四)	58,507,293.22	53,224,139.42
其中：营业成本		49,629,391.36	44,052,853.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5,994.90	75,108.63
销售费用	(二十五)	147,308.51	1,067,856.50
管理费用	(二十五)	4,770,267.03	3,112,029.94
研发费用	(二十五)	3,894,885.24	4,762,150.58
财务费用	(二十五)	-30,553.82	154,339.94
其中：利息费用		54,266.68	270,466.32
利息收入		32,002.83	66,418.5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60,812.27	-59,236.5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二十六)	867,824.50	1,165,332.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七)	27,470.39	-179,508.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二十八)	4,267,618.76	2,080,729.54
加：营业外收入		0.02	24,192.61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九)	1,509.89	2,377.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66,108.89	2,102,544.29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		26,634.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66,108.89	2,075,909.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266,108.89	2,075,909.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66,108.89	2,075,909.34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424,726.10	43,838,762.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597.73	125,694.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1,872.55	1,103,81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02,196.38	45,068,27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11,081.26	31,783,76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33,091.26	6,352,52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313.03	722,88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1,022.53	9,289,18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52,508.08	48,148,36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9,688.30	-3,080,08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7,713.33	1,587,509.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7,713.33	1,587,509.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7,713.33	-1,587,50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0,042.0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2,740,042.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3,415.27	139,768.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3,415.27	1,846,96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415.27	893,07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162.17	32,008.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58,721.87	-3,742,51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696.43	4,059,21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5,418.30	316,696.43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孙振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达彦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良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000,000.00						801,251.91	232,263.97		2,017,798.71	36,051,31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000,000.00						801,251.91	232,263.97		2,017,798.71	36,051,314.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994.63	426,610.89		2,600,349.41	3,265,954.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66,108.89	4,266,108.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36,994.63				236,994.63
2. 使用专项储备							788,990.64				788,990.64
（四）利润分配							-551,996.01				-551,996.01
1. 提取盈余公积								426,610.89		-1,665,759.48	-1,239,148.59
其中：法定公积金								426,610.89		-326,610.89	-326,610.89
任意公积金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9,148.59	-1,239,148.5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000,000.00						1,038,246.54	658,874.86		4,618,148.12	39,315,269.52

企业法定代表人：孙永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成

中机精工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759,957.98		461,568.60		29,025.56		261,330.02	32,511,882.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759,957.98		461,568.60		29,025.56		261,330.02	32,511,882.16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0,042.02		339,283.31		203,238.41		1,756,568.69	3,539,732.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5,909.34	2,075,90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0,042.02							1,240,042.0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339,283.31					339,283.31
1.提取专项储备			339,283.31					339,283.31
2.使用专项储备			-56,244.09					-56,244.09
(四)利润分配					203,238.41		-319,340.65	-116,102.24
1.提取盈余公积					203,238.41		-203,238.41	
其中:法定公积金					203,238.41		-203,238.41	
任意公积金								
盈余公积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分配投资								
Δ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102.24	-116,102.2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000,000.00		801,251.91		232,263.97		2,017,798.71	36,051,314.59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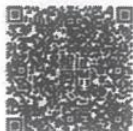
孙小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广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忠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经三明市沙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27310681382D。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3,300.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3,300.00 万元，其中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累计人民币出资 2,300.00 万元，占实缴出资比例 69.70%;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累计人民币出资 1,000.00 万元，占实缴出资比例 30.30%;

公司法定代表人：孙振田，注册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金沙园创新东路 413 号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销售。

本公司属汽车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模具制造；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所属的集团总部(最终控制方)为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批准报出。

（五）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4 年 7 月 14 日至 2034 年 7 月 13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 长期股权投资”。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

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单项金融工具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一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二	无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账龄组合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无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

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或：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

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00	2.1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本公司研究阶段支出是指本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八)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九)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

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二十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

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二）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

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一）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五）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

(二十六)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二十七)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

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

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5001389），按规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17.00	1,206.00
银行存款	9,072,901.30	315,490.43
其他货币资金	561,000.00	1,341,000.00
合计	9,636,418.30	1,657,696.4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1,000.00	1,341,000.00
合计	561,000.00	1,341,000.0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25,486.88		925,486.88	440,833.42		440,833.42
商业承兑汇票	88,140.00	4,407.00	83,733.00			
合计	1,013,626.88	4,407.00	1,009,219.88	440,833.42		440,833.42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3,626.88	100.00	4,407.00	0.43	1,009,219.88	440,833.42	100.00		440,833.42
合计	1,013,626.88	100.00	4,407.00		1,009,219.88	440,833.42	100.00		440,833.42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商业承兑汇票	88,140.00	4,407.00	5.00
银行承兑汇票	925,486.88		
合计	1,013,626.88	4,407.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 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 收票据		4,407.00				4,407.00
合计		4,407.00				4,407.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34,333.75	521,716.69	11,611,810.96	580,590.55
1 至 2 年（含 2 年）	320,969.27	32,096.93	43,580.19	4,358.02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755,303.02	553,813.62	11,655,391.15	584,948.57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55,303.02	100.00	553,813.62	5.15	11,655,391.15	100.00	584,948.57	5.02
其中：账龄组合	10,755,303.02	100.00	553,813.62	5.15	11,655,391.15	100.00	584,948.57	5.02
无风险组合								
合计	10,755,303.02	100.00	553,813.62		11,655,391.15	100.00	584,948.57	
								11,070,442.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434,333.75	97.02	521,716.69	11,611,810.96	99.63	580,590.55
1 至 2 年 (含 2 年)	320,969.27	2.98	32,096.93	43,580.19	0.37	4,358.02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755,303.02	100.00	553,813.62	11,655,391.15	100.00	584,948.5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 例(%)	坏账准备
采埃孚福田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	4,209,326.14	39.14	210,466.31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1,151,009.80	10.70	57,550.49
杰必机电（中国）有限公司	923,936.80	8.59	46,196.84
采埃孚传动技术（嘉兴）有限公司	656,456.41	6.10	32,822.82
浙江江鑫机电有限公司	589,692.34	5.48	29,484.62
合计	7,530,421.49	70.01	376,521.08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00,740.09	98.61		899,422.22	99.2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0,313.00	1.25		6,013.00	0.66	
2 至 3 年 (含 3 年)	3,592.64	0.15		1,252.64	0.14	
3 年以上						
合计	2,434,645.73	100.01		906,687.86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12,500.00	4.62	
湖州机床厂有限公司	708,000.00	29.08	
福建艾格法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38,400.00	13.90	
山东海大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10.27	
西安海翔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230,000.00	9.45	
合计	1,638,900.00	67.32	

(五)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6,771,459.75
合计		6,771,459.75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75,331.91	61,068.58
合计	75,331.91	61,068.58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74,615.92	152.93	64,282.72	3,214.14
1 至 2 年（含 2 年）	3,187.69	2,318.77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合计	82,803.61	7,471.70	69,282.72	8,214.1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2,803.61	100.00	7,471.70	9.02	69,282.72	100.00	8,214.14	11.86
其中：账龄组合	31,246.21	37.74	7,471.70	23.91	69,282.72	100.00	8,214.14	11.86
无风险组合	51,557.40	62.26						
合计	82,803.61	100.00	7,471.70		69,282.72	100.00	8,214.14	
								61,068.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58.52	9.79	152.93	64,282.72	92.78	3,214.14
1 至 2 年 (含 2 年)	23,187.69	74.21	2,318.77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5,000.00	16.00	5,000.00	5,000.00	7.22	5,000.00
合计	31,246.21	100.00	7,471.70	69,282.72	100.00	8,214.14

②无风险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组合	51,557.40					
其他组合						
合计	51,557.40					

(3) 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214.14		5,000.00	8,214.1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42.44			-742.4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471.70		5,000.00	7,471.7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代收代付款	代垫款项	51,557.40	1 年以内	62.26	
江苏省（扬州）数控机床研究 院	保证金	20,000.00	1-2 年	24.15	2,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 司福建三明销售分公司	代垫款项	6,035.51	1 年以内、1-2 年	7.29	461.16
福州凯胜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	5 年以上	6.04	5,000.00
合计		82,803.61		99.99	7,471.70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合同履 约成本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27,501.36		6,927,501.36	5,305,157.04		5,305,157.04
自制半成品及	2,708,315.83		2,708,315.83	2,141,647.07		2,141,647.07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合同履 约成本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库存商品（产成品）	3,627,254.43		3,627,254.43	5,226,623.31		5,226,623.31
合计	13,263,071.62		13,263,071.62	12,673,427.42		12,673,427.42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403,832.16	818,018.53
合计	403,832.16	818,018.53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2,688,072.98	12,615,013.0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688,072.98	12,615,013.0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756,424.69	2,557,713.33		31,314,138.02
机器设备	27,257,537.49	2,455,994.37		29,713,531.86
运输工具	405,036.24			405,036.24
电子设备	268,756.53	33,798.60		302,555.13
其他	825,094.43	67,920.36		893,014.7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141,411.63	2,484,653.41		18,626,065.04
机器设备	15,219,301.11	2,365,140.73		17,584,441.84
运输工具	154,616.92	44,614.92		199,231.84
电子设备	138,057.37	35,440.02		173,497.39
其他	629,436.23	39,457.74		668,893.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615,013.06			12,688,072.98
机器设备	12,038,236.38			12,129,090.02
运输工具	250,419.32			205,804.40
电子设备	130,699.16			129,057.74
其他	195,658.20			224,120.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615,013.06			12,688,072.98
机器设备	12,038,236.38			12,129,090.02
运输工具	250,419.32			205,804.4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130,699.16			129,057.74
其他	195,658.20			224,120.82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787,238.10			6,787,238.10
专利权	6,787,238.10			6,787,238.1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90,107.79	678,723.90		2,868,831.69
专利权	2,190,107.79	678,723.90		2,868,831.69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 额合计				
专利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4,597,130.31			3,918,406.41
专利权	4,597,130.31			3,918,406.41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1、盖世汽车采购项目 APP 系统平台软件 V1.0	28,301.83		18,867.96		9,433.87	
2、大型精冲模具费	830,963.36		207,740.88		623,222.48	
3、办公楼装修改造摊销	53,399.00	44,214.86	14,743.94		82,869.92	
4、车间阁楼仓库建设改造项目		196,226.00	3,270.43		192,955.57	
合计	912,664.19	240,440.86	244,623.21		908,481.84	

(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十三)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0,000.00	4,470,000.00
合计	1,870,000.00	4,470,000.00

(十四)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23,514.14	8,577,303.18
1—2 年（含 2 年）	40,431.50	2,050.00
2—3 年（含 3 年）		40,311.50
3 年以上	47,560.00	46,480.00
合计	6,711,505.64	8,666,144.68

(十五)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66,083.82	378,338.71
1 年以上		232,656.29
合计	3,466,083.82	610,995.00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47,879.80	6,996,891.80	250,98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6,199.46	536,199.4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7,784,079.26	7,533,091.26	250,98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57,168.55	6,206,180.55	250,988.00
二、职工福利费		153,695.93	153,695.93	
三、社会保险费		303,365.92	303,365.9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63,162.02	263,162.02	
工伤保险费		40,203.90	40,203.90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33,115.00	233,11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416.31	78,416.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2,118.09	22,118.09	
合计		7,247,879.80	6,996,891.80	250,988.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519,949.76	519,949.76	
二、失业保险费		16,249.70	16,249.70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36,199.46	536,199.46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6.53
个人所得税	1,400.00	
合计	1,400.00	1,016.53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423,723.25	1,224,971.33
合计	1,423,723.25	1,224,971.33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408,414.62	1,221,249.85
其他代收代付款	15,308.63	3,721.48
合计	1,423,723.25	1,224,971.33

(十九)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3,000,000.00	100.00			33,000,000.00	10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 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	23,000,000.00	69.70			23,000,000.00	69.70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司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 西（福建）分院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30.30			10,000,000.00	30.30

(二十)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801,251.91	788,990.64	551,996.01	1,038,246.54	
合计	801,251.91	788,990.64	551,996.01	1,038,246.54	

说明：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计提、使用安全生产费。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2,263.97	426,610.89		658,874.86
合计	232,263.97	426,610.89		658,874.86

说明：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17,798.71	261,230.02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2,017,798.71	261,230.02
本期增加额	4,266,108.89	2,075,909.3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266,108.89	2,075,909.3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665,759.48	319,340.6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26,610.89	203,238.4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239,148.59	116,102.24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4,618,148.12	2,017,798.71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8,802,083.17	46,551,857.44	49,826,660.17	44,052,853.83
（一）金属制品业	58,802,083.17	46,551,857.44	49,826,660.17	44,052,853.83
2. 其他业务小计	3,077,533.92	3,077,533.92	4,492,584.13	
（二）租赁收入（经营租赁）			12,208.95	
（四）材料销售收入	3,077,533.92	3,077,533.92	4,480,375.18	
合计	61,879,617.09	49,629,391.36	54,319,244.30	44,052,853.83

(二十四)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58,783.79
运输费		917,092.16
展览费		11,390.57
职工薪酬	146,117.09	72,556.00
差旅费	1,191.42	8,033.98
合计	147,308.51	1,067,856.50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12,804.28	1,723,161.25
折旧费	43,811.85	22,362.06
修理费	900.00	4,738.00
无形资产摊销	678,723.90	678,723.87
业务招待费	83,450.21	125,975.75
差旅费	89,748.34	100,719.44
办公费	40,578.01	55,138.56
会议费	36,351.45	52,634.34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880.57	20,643.58
咨询费	119,869.27	86,764.47
董事会费	77,142.64	76,551.8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56,006.51	164,616.82
合计	4,770,267.03	3,112,029.94

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894,885.24	4,762,150.58
合计	3,894,885.24	4,762,150.58

4、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4,266.68	270,466.3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32,002.83	66,418.5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60,812.27	-59,236.56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60,812.27	-59,236.56
其他	7,994.60	9,528.77
合计	-30,553.82	154,339.94

(二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进项税加计抵减	264,546.50	237,770.67	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34.83	否
债务重组收益			否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否
其他	6,678.00	50,000.00	否
沙县区工信与科技 2023 年度省级科技特派员专项经费	20,000.00		是
第一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250,000.00		是
2022 年科技创新奖（专利补助）	32,000.00		是
2021 年度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	44,600.00		是
STS 项目配套资金补助	200,000.00		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2024 年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经费	50,000.00		是
三明市沙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		100,000.00	是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奖励资金		100,000.00	是
政府研发设备投入资助款（扬州市邗江区科学技术局）		677,127.43	是
合计	867,824.50	1,165,332.93	
其中：政府补助	596,600.00	877,127.43	

(二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7,470.39	179,508.27
合计	-27,470.39	179,508.27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23,577.40	
其他	0.02	615.21	0.02
合计	0.02	24,192.61	0.02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1,509.82	2,377.84	1,509.82
其他	0.07	0.02	0.07
合计	1,509.89	2,377.86	1,509.89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634.95
合计		26,634.95

(三十)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66,108.89	2,075,909.34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7,470.39	179,508.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4,653.41	2,843,609.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78,723.90	678,723.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4,623.21	232,54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95.49	211,229.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9,644.20	-3,315,92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9,997.72	-5,540,707.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98,586.69	-444,981.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9,688.30	-3,080,088.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75,418.30	316,696.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6,696.43	324,30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734,911.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58,721.87	-3,742,516.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075,418.30	316,696.43
其中：库存现金	2,517.00	1,20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72,901.30	315,49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5,418.30	316,696.43

(三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1,000.00	汇票保证金
合计	561,000.00	

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15,644.22	7.1884	112,456.90
其中：美元	15,644.22	7.1884	112,456.90

九、 或有事项

无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2,100.00	69.70	69.70

说明：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51,326.40	24.58	9,178,941.30	18.4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835,608.96	593,007.1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25,000.00	

(五)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方承诺情况。

(六)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金归集金额。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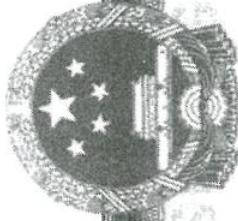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6,771,459.75	
合计			6,771,459.75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信用服务。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5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6501000700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9年11月22日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有效期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张金海
证书编号: 650100070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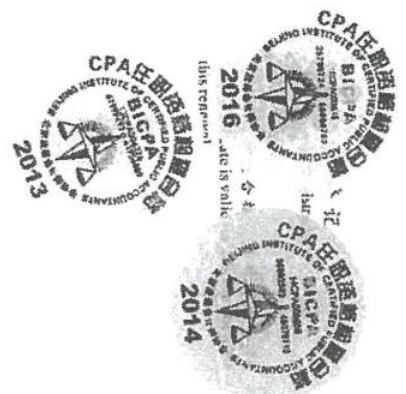
姓名: 张金海
Full name: Zhang Jinha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5-06-21
Date of birth: 1975-06-21
工作单位: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Tianlian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6501047506211161-
Identity card No.

张金海

1975-06-21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650104750621116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I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变更
I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I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变更
I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年7月3日



2012年7月3日

2012年7月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强
证书编号: 310000069996

2016年 10月 1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10月 14日





姓名: 李强

性别: ☒ 男

出生日期: 1988-08-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50430198808143585



证书编号: 31000006999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年 10月 14日

年度检验合格

2017年 10月 14日







91110108400010267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1-1)

名称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8100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年09月08日

姜超
法定代表人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18号

围
范
范
范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XQ5F6L(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丛培武

注册资本 肆仟壹佰肆拾捌万叁仟贰佰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20日

住所 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峨山西路18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材料销售；高纯金属、金属材料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装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3 10 20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427310681382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仟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孙振田

住所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金沙园创新东路413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模具制造; 机械设备研发; 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 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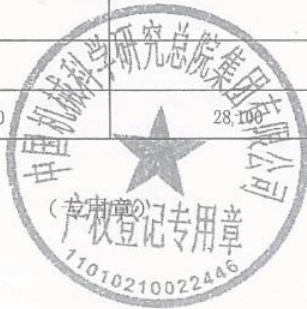


2022年9月14日

编号:4000102672025010800001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级次	2
注册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	注册日期	2000-09-08
注册资本(万元)		28,1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8,100	28,100	1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28,100	28,100	100



产权登记时间：2025-01-08

打印时间： 2025-05-12

备注：

-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MA2MXQ5F62022080300018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三山区	注册日期	2016-07-20	
注册资本(万元)	4,148.320000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663.915000	1,663.915000	40.110000
2	芜湖市恒兴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000	24.110000
3	芜湖市兴众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83.915000	583.915000	14.070000
4	芜湖中机科研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	520	12.540000
5	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80.490000	380.490000	9.170000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4,148.320000	4,148.320000	100



产权登记时间：2022-08-03

打印时间： 2025-05-12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编号:3106813822023062500072

企业产权登记表

企业名称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国家出资企业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级次	3	
注册地点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	注册日期	2014-07-14	
注册资本(万元)	3,300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实缴资本(万元)	认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300	2,300	69.700000
2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	1,000	1,000	30.300000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3,300	3,300	100



打印时间： 2025-05-12

备注：
1. 本表是出资人在发放时点对投资企业产权状况信息的记载
2. 本表所记载信息来源于企业章程、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等材料，以上资料所记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相关各方负责，不因出具本表而转移相关各方面的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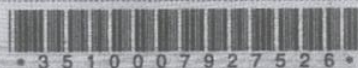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闽GDJ668 车辆类型 小型轿车
 所有人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住址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三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沙园创新路
 海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北区3B厂房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大众牌FV7187FBDWG
 福建省三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LFFV3A23C0E3006696
 发动机号码 B07391
 注册日期 2014-02-10 发证日期 2016-05-16

号牌号码 闽GDJ668 档案编号 350427016893
 核定载人数 5人 总质量 2000kg
 整备质量 1545kg 核定载质量 --
 外廓尺寸 4865×1820×1475mm 准牵引总质量 --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2月闽G(1)

检验记录 汽油



3510007927526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闽GDJ668 车辆类型 小型轿车
 所有人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住址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三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沙园创新路
 海西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北区3B厂房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大众牌FV7187FBDWG
 车辆识别代号 LFFV3A23C0E3006696
 发动机号码 B07391
 注册日期 2014-02-10 发证日期 2016-05-16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2月闽G(沙县)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2月闽G(99)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2月闽G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2月闽G(沙县)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2月闽G(99)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4年02月闽G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2月闽G

闽GDJ668 检验有效期至2026年02月闽G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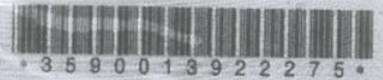
号牌号码 闽GKB128 车辆类型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住址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三洲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沙园新街
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五菱牌LZW1829PYA
福建省三明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ZWCAAGA2HE401012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UH60330560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7-09-18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7-09-18

号牌号码 闽GKB128 档案编号 350400147955
核定人数 2人 总质量 1970kg
整备质量 1105kg 核定载质量 735kg
外廓尺寸 4535×1595×187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2-09-18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9月闽G(I)

检验记录

汽油



3590013922275

号牌号码 闽GKB128 档案编号 350400147955
核定人数 2人 总质量 1970kg
整备质量 1105kg 核定载质量 735kg
外廓尺寸 4535×1595×187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2-09-18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9月闽G(I)



3590013922275



闽GKB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2年09月闽G
闽GKB128 检验有效期至2019年09月闽G(99)

闽GKB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9月闽G(99)

闽GKB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3年09月闽G

闽GKB128 检验有效期至2025年09月闽G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苏K69G0C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中机精神科技(福建)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住址 江苏省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扬州路10号4号楼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别克牌SGM6521UBA6

江苏省扬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GUA84L3PG008018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223552337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2023-04-21 发证日期 2023-04-21

号牌号码 苏K69G0C 档案编号 321000605234

核定载人数 7人 总质量 2490k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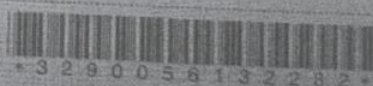
整备质量 1945kg 核定载质量

外廓尺寸 5238×1878×1800mm 准牵引总质量

备注

检验记录

汽油



Gq+xoCC1v4epv4KpTr67Rg==3508564

编号: 3200034319932

注册登记摘要信息栏

1.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中机精神科技(福建)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3MA279D1J6U
2.登记机关	扬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3.登记日期	2023-04-21
4.机动车登记编号	苏K69G0C

转移登记摘要信息栏

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第1页

注册登记机动车信息栏

5.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6.车辆品牌	别克牌
7.车辆型号	SGM6521UBA6	8.车身颜色	黄
9.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	LSGUA84L3PG008018	10.国产/进口	国产
11.发动机号	223552337	12.发动机型号	LXH
13.燃料种类	汽油	14.排量/功率	1998 ml/ 169 kw
15.制造厂名称	上汽通用(沈阳)北盛汽车有限公司	16.转向形式	方向盘
17.轮距	前 1602 后 1605 mm	18.轮胎数	4
19.轮胎规格	225/60R17	20.钢板弹簧片数	后轴 片
21.轴距	3088 mm	22.轴数	2
23.外廓尺寸	长 5238 宽 1878 高 1800 mm	23.发证机关章	江苏省扬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4.货厢内部尺寸	长 宽 高 mm	24.发证日期	2023-04-21
25.总质量	2490 kg	26.核定载质量	kg
27.核定载客	7 人	28.准牵引总质量	kg
29.驾驶室载客	人	30.使用性质	非营运
31.车辆获得方式	购买	32.车辆出厂日期	2023-02-24

第2页

委托方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的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6月9日

委托方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的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年6月9日

资产评估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孙小振

2025年6月9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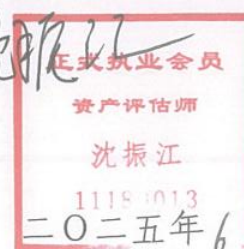
受贵方的委托，我们对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二〇二五年6月9日

北京市财政局

京财资评备〔2022〕0128号

变更备案公告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由中联财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沈琦(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胡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刘伟(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邹洪(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6000139)、吴晓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张帆(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60091)、翟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刘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7020076)、陈志红(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842)、唐章奇(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5000015)、蒋卫锋(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田祥雨(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

号:11180052)、付存青(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00312)、李业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7)、陶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6)、胡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01)、侯超飞(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6),变更为中联财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沈琦(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4)、范树奎(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676)、高忻(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88)、胡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1378)、刘伟(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00090)、韩荣(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30017)、刘松(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21000043)、邓艳芳(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70041)、邹洪(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6000139)、吴晓光(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101)、张帆(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60091)、翟红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090063)、刘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37020076)、唐章奇(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5000015)、蒋卫锋(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60079)、田祥雨(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2)、付存青(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41000312)、李业强(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7)、陶涛(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40056)、胡超(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01)、侯超飞(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11180056)

其他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11210359

会员姓名：李亮节

证件号码：140106*****2

所在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矿业权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11180013

会员姓名: 沈振江

证件号码: 372930*****6

所在机构: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 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沈振江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资产评估项目

委托人一：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委托人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一、评估目的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精冲）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精成）之经济行为，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中机精冲和中机精成的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测算，为其上述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中机精冲和中机精成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中机精冲和中机精成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三、评估基准日

2024年12月31日。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以及相关监管机构，除此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使用用途：供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成使用。

供中机精成定向发行使用，包括现金方式定向发行、机电所及其关联方以其持有的中机精冲股权参与中机精成定向发行。

3、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4、资产评估报告仅供本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使用人使用，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

产权证明文件、评估申报清单、历史财务信息、预测性财务信息、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权利与义务的相关合同及其他重要资料等，并以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其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

3、委托人应当为受托人执行资产评估业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

4、委托人应当负责受托人为获取评估资料、了解评估对象、关注法律权属开展现场工作时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工作协调，包括：清查盘点、资料提供、人员配合、现场核查、尽职访谈、答复问题等。

5、委托人可以要求受托人对资产评估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解释，以及对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资产评估报告审核意见进行答复、解释和修改。

6、因受托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等规定，或因受托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受托人应退回已收取的评估业务费用。

（二）受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1、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和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对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开展资产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或者其他相关资料的，受托人有权拒绝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对委托人及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商业秘密、估值

情况下，完成本次评估情况与前两次评估情况的详细对比说明。

七、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一）按国家有关资产评估收费与支付的管理办法，经各方协商一致，受托人分别向委托人一和委托人二开具发票，委托人一和委托人二各承担支付本《资产评估委托合同》项下评估服务费的50%，共计人民币16万元整（大写：壹拾陆万元整），该等费用包含增值税及其他全部税费。受托人为开展本次评估业务涉及的受托人差旅费、食宿费等，由受托人承担。

（二）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委托人须向受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50%，计人民币8万元整（大写：人民币捌万元整）；

2、委托人在收到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后5个工作日内，向受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30%，计人民币4.8万元整（大写：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整）；

3、委托人在收到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且受托人配合中机精成完成股转系统定向增发相关业务后，委托人向受托人支付评估服务费20%，计人民币3.2万元整（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元整）。

（三）出现下列情况，委托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付给受托人评估服务费，增加的数额由各方协商确定并签署补充合同：

1、评估过程中，因委托人原因导致评估方案发生变化，使委托评估资产范围扩大，出现事先未曾约定的新增评估事项，造成工作量明显增加的；

2、委托人未接受托人要求提供的相关法律、经济、权属文件导致资料不全，造成评估作业返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和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一：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委托人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受托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受托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于：2025年4月22日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中机精冲的收益法评估结果较其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增值较高，主要原因体现在如下方面：

（1）产品优势

中机精冲的主要产品分为汽车精冲件和汽车精密机加工件两大类：

汽车精冲件主攻变速箱、离合器、座椅、门锁、电驱、热管理、传动、制动等总成里面的精冲件。所用材料包括碳钢、合金钢、不锈钢、铝合金、铜合金等。变速箱、座椅、电驱厚板零件属于高端精冲件，加工难度较大，市场竞争相对不激烈，单件价值较高，附加值也较高，但市场体量相对较小且变速箱零件呈逐渐减少趋势。

汽车精密机加工件涉及到转向系统、发动机、底盘等总成上的零件。所用材料包括铝合金、碳钢等，这类零件具有轻量化和精密化等特点，目前有很好的市场前景，规模可以做的很大，在加工工艺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

（2）雄厚的技术储备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及近 30 年的产业化生产管理优化，中机精冲在精冲技术上优势明显，具备独立的全套精冲工艺开发、模具设计及制造和产品检测等综合能力，已经掌握精冲生产的所有关键技术，包括工艺、模具、装备、工艺润滑等，能够稳定实

现产业化生产。

由于掌握自主技术，具有一定成本优势，有较强的价格竞争力；能够持续深入进行技术优化，持续降低产品成本参与市场竞争。

（3）客户资源丰富

中机精冲已经建立并运行一整套完全符合汽车行业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客户大多为中高端外企，产品用于大众、通用、沃尔沃、奔驰、宝马、特斯拉、红旗、问界等中高端合资品牌乘用车上。

战略大客户以采埃孚（ZF Friedrichshafen AG）、伟速达和拓普等三家为主。

采埃孚是国际化大公司，属于全球前三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多个国家设有子公司，仅中国就有十余家工厂。中机精冲已经成为其全球精冲件战略供应商，目前已为其旗下嘉兴、上海、杭州等国内工厂和其德国总部、匈牙利、巴西、塞尔维亚等国外公司直接配套，还向天津天海、上海三环等采埃孚供应商公司提供产品，与采埃孚间接合作。

伟速达是国内最大的汽车安全系统供应商之一，中机精冲已与其合作超过 20 余年，一直稳定为其提供汽车门锁和座椅齿板类精冲零件，是伟速达认可的优秀供应商。

宁波拓普为新能源汽车提供先进的热管理解决方案，是奥迪、宝马、通用、吉利、奔驰等知名汽车的全球供应商，中机精冲

2023 年进入其供应商体系，为其批量提供特斯拉、极氪、红旗、比亚迪等品牌精冲件，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具有广阔的合作前景。

除上述三家战略客户以外，中机精冲还为杰必机电、天津天海、上海三环、十堰同创、宁波宏硕、信质集团、上海对外（终端客户为住友理工）等中小客户提供精冲零，产品涉及范围也较广泛，具有很好的市场拓展空间。

客户档次较高，业务规范，回款及时，经营风险相对较小。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9 日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评
估项目

资产评估说明

中联评报字【2025】第 1483 号

共 3 册，第 2 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1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2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3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3
二、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5
第四部分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及企业分析	9
一、	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9
二、	行业分析	17
三、	企业分析	20
第五部分	市场法评估说明	26
一、	市场法的评估对象	26
二、	市场法概述	26
三、	市场法假设	27
四、	市场法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27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说明	38
一、	收益法的评估对象	38
二、	收益法概述	38
三、	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39
四、	收益法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40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59
一、	市场法评估结论	59
二、	收益法评估结论	59
三、	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59
四、	评估结果的选取	60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1
一、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概况	1
二、	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7
三、	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7
四、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9
五、	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10
六、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10
七、	资料清单	12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说明，仅供评估主管机关、企业主管部门审查资产评估报告和相关监管部门检查评估机构工作之用，非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材料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人。



第二部分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评估说明该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共同撰写，并由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评估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相应单位公章并签署日期。详细内容请见《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资产清查核实情况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内容

评估对象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为 5,453.9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22.37 万元，净资产为 3,931.5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702.40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51.50 万元；流动负债 1,522.37 万元，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24 年度》，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主要资产为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其中车辆共 3 项，证载权利人均为中机精冲；专利权 29 项，证载权利人均为中机精冲。

（二）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2,595.11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47.58%，主要为存货、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 实物资产分布情况和存放地点

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金沙园创新东路 413 号厂



区及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扬力路10号4号楼。

2.实物资产的使用现状、技术特点、大修及改扩建情况

（1）存货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产成品及半成品，保存状况良好。

（2）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全部为生产使用，办公设备主要为员工办公使用，车辆为日常经营用车，上述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三）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包括账面记录的专利权。

表1.专利资产明细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公布号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公布日
1	用于带顶杆模具的背压装置、使用方法及带顶杆模具	CN119641722A	发明专利	公布	2025-03-18
2	一种用于防止模具空打的装置及方法	CN118341870A	发明专利	公布	2024-07-16
3	一种用于零件剪切折弯的模具及方法	CN117960913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4-05-03
4	一种垫圈油槽加工专用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CN115070470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4-03-15
5	一种垫圈油槽加工专用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CN115070470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2-09-20
6	一种能提高薄壁环形件凸凹模强度的精冲模具	CN212664647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3-09
7	一种零件冲孔方法及冲孔模具	CN117340105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4-01-05
8	一种零件内齿的冷冲压强化方法及冲压模具	CN116944353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10-27
9	一种基于机器视觉的精密冲压模具表面状态识别方法	CN116563574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08-08
10	一种换挡锁拨叉精冲复合模具	CN116475308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07-25
11	一种异形大尺寸精冲件加工工艺及生产线	CN115318948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2-11-11
12	同步器齿环精冲件及其生产设备	CN217736082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2-11-04
13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方法	CN112453903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2-06-10
14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方法	CN11245390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3-09
15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线	CN11240499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2-26
16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线	CN112404993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2-05-20
17	一种异形截面铝型材衬套的端面光洁锯切与铣孔复合专机	CN112355643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2-05-27
18	一种异形截面铝型材衬套的端面光洁锯切与铣孔复合专机	CN11235564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2-12
19	一种内花键薄壁零件的凸凹模固定装置	CN214488478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10-26
20	一种加工嵌入式螺母的进料装置	CN213828127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30
21	一种凸模的固定装置	CN213763690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23



22	一种嵌入式螺母铣面攻牙装置	CN213702463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16
23	一种异形铝型材衬套加工上料装置	CN213651129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09
24	一种模具的上料机构	CN213651106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09
25	一种精冲级进模具与精冲设备之间的适配装置	CN209424368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9-09-24
26	一种大尺寸中厚板精冲花键内孔成形模具	CN208944989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9-06-07
27	一种薄壁直通式异型精冲凸模的固定装置	CN208004625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8-10-26
28	一种优化设计的小搭边大厚度光洁精冲模具	CN105921594B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18-03-27
29	一种优化设计的小搭边大厚度光洁精冲模具	CN105921594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16-09-07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五）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

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二、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评估人员在进入现场清查前，制定现场清查实施计划，按资产类型和分布特点，分成设备、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小组进行现场的核查工作。清查工作结束后，各小组对清查核实及现场勘察情况进行工作总结。清查核实的主要步骤如下：

首先，辅导企业进行资产的清查、申报评估的资产明细，并收集整理评估资料。清查前，评估人员开展前期布置工作，评估师对企业资产评估配合工作要求进行了详细讲解，包括资产评估的基本概念、资产评



估的任务、本次资产评估的计划安排、需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清单、企业资产清查核实工作的要求、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的填报说明等。在此基础上，企业填报“资产评估申报表”和“资产调查表”，收集并整理委托评估资产的产权权属资料和反映资产性能、技术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资料。

其次，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对申报资产进行现场查勘。不同的资产类型，采取不同的查勘方法。根据清查结果，由企业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使“表”、“实”相符。

再次，核实评估资料，尤其是资产权属资料。在清查核实“表”、“实”相符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供的产权资料进行了核查。核查中，重点查验了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以及其他事项，对产权权属资料中所载明的所有人与资产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不符以及缺乏产权权属资料的情况，给予高度关注，进一步通过询问的方式，了解产权权属，并要求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出具了“说明”和“承诺函”。

（二）资产核实与尽职调查的内容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的特点和评估方法的技术要求，评估机构确定了资产核实的主要内容是评估范围的存在与真实性，具体以产权持有者提供的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准，经核实无误，确认资产及负债的存在。为确保资产核实的准确性，评估机构制定了详细的尽职调查计划，确定的尽职调查内容主要是：

-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 2.评估对象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评估对象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重大合同情况等；
- 3.评估对象的相关资产的产权情况；



4.评估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

5.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债务、借款情况以及债务成本情况；

6.评估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7.评估对象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8.评估对象最近几年的关联交易情况；

9.评估对象的主营业务和历史经营业绩等；

10.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成本构成项目和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11.评估对象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2.评估对象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市场需求、价格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主营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13.评估对象的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产品（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4.评估对象近年经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和成本费用明细；

15.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三）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本次评估未发现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四）资产清查核实结论

经过评估人员和企业相关人员共同的清查核实，得到清查核实结论如下：



1.资产核实结果与账面记录存在差异的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人员未发现资产核实结果与账面记录存在差异。

2.权属资料不完善等权属不清晰的资产

无。

3.企业申报的账外资产的核实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未申报有账外资产，评估人员亦未发现企业存在账外资产。

评估人员在资产清查所知范围内，清查情况表明：非实物资产，评估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对清查核实明细项目已与企业财务人员进行沟通，实物资产与申报表相符，对特殊情况的资产在申报表备注中予以列示。



第四部分 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及企业分析

一、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分析

（一）国际方面

2024 年，世界经济缓慢复苏。通胀持续缓和，贸易有所回升。与此同时，世界经济仍面临一系列风险挑战：冲突与动荡继续冲击地区稳定；贸易保护主义上升扰乱全球供应链；多国债务水平过高增加财政风险等。未来，在世界经济数字化、绿色化、智能化进程不断加快的背景下，国际合作和共赢发展是应对全球经济挑战的关键所在。

1. 全球经济复苏缓慢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10 月 22 日发布最新一期《世界经济展望报告》，将 2024 年全球经济增长预期维持在 3.2%，与 7 月预测值持平。报告显示，发达经济体 2024 年经济增长预测值为 1.8%，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预测值为 4.2%。而联合国贸发会议（UNCTAD）在《2024 全球贸易与发展报告》中预计，2024 年和 2025 年全球经济增长率仅为 2.7%，低于 2001 年至 2019 年期间 3% 的年均增长率。

2024 年 12 月 4 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发布经济展望报告，经合组织在报告中强调，全球经济仍面临贸易紧张和保护主义加剧、地缘政治冲突、公共财政挑战等下行风险。经合组织也预测 2024 年全球经济增长 3.2%，2025 和 2026 年增速均稳定在 3.3%。报告说，预计 2025 年至 2026 年，亚洲新兴经济体将继续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主要贡献者，中国在全球贸易中的份额会进一步上升。

美国 2024 年第三季度实际国内生产总值（GDP）按年率计算增长



2.8%，较二季度增速有所放缓。同时，美国政府最新公布的核心通胀率、失业救济人数、债务总额等数据表明，美国经济增长的韧性受到了持续的价格压力、高借贷成本和政治不确定性的考验。

与此同时，美国财政部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美国联邦政府债务总额达到 36.035 万亿美元，创历史新高。美国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使美联储未来的降息决策变得更为复杂。

2024 年，欧元区经济在经历五个季度的停滞后，依然难有起色。欧洲央行行长拉加德表示，短期内欧元区经济增长可能放缓，中期经济前景也不明朗，下行风险占主导地位。欧洲主要经济体德国和法国的政局不稳定也令疲弱的欧元区经济难以重振。

德国虽然在 2024 年第三季度躲过了衰退，但机械制造、汽车、化工等支柱产业依旧面临生产成本攀升、工业订单与产出下降和结构转型滞后等多重困扰。而在财政赤字高企的背景下，法国国民议会投票通过对总理巴尼耶的不信任动议，导致其领导的少数派政府在就任仅 3 个月后就倒台，令经济发展前景更加复杂。

2024 年，受日元贬值、能源及人工费用上涨等因素影响，日本国内通胀持续，经济复苏缓慢。工资涨幅追不上物价涨幅，作为内需主要支柱的个人消费始终复苏乏力。

2. 地缘因素影响经济增长前景

IMF 警告称，地缘政治裂痕加剧可能影响全球经济长期增长前景。IMF 在报告中指出，地缘政治紧张局势持续存在，全球贸易受到的影响暂且有限，全球贸易量占全球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重并未出现急剧下降。但是，地缘经济分裂的迹象已开始显现。

报告认为，如果地缘政治紧张局势继续恶化，可能会出现更加分裂的全球贸易格局。这可能降低全球供应链韧性，增加融资成本，扰乱跨



境资本流动，降低市场效率，减缓发达经济体与发展中经济体之间的知识和技术转移，增加企业成本和风险，并推高绿色转型成本。

IMF 首席经济学家皮埃尔-奥利维耶·古兰沙表示，贸易紧张局势升级可能产生两方面影响。一方面，各国之间增加关税将扰乱贸易，导致资源错配，拖累经济活动；另一方面，与未来贸易政策相关的不确定性也会随之增加，同样会抑制投资、消费和其他经济活动。

经合组织也在经济展望报告中称，近几个月来，贸易政策不确定性急剧上升，加剧了对主要经济体不断增加进口限制措施的担忧。如果全球贸易限制持续增加，进口价格将被推高，企业生产成本增加，消费者生活水平降低。此外，中东地区冲突一旦升级将威胁石油供应安全，导致油价上涨，推高通胀。报告建议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通过维护全球贸易体系规则来支持国际贸易，并减少地缘政治风险。

此外，另一大风险来自公共财政，当前全球的公共债务仍处于较高水平。一些新兴市场经济体和低收入国家目前处于债务困境或面临极高的债务困境风险。各国的财政状况都承受着压力，这可能威胁各国政府应对未来危机的能力。根据国际金融协会（IIF）最新公布的数据，随着借贷成本的下降和风险偏好上升，2024 年前三季度全球债务存量大幅增加 12 万亿美元，创下近 323 万亿美元的纪录新高。

对此，众多金融机构强调，全球经济的逐步复苏需要各国在政策上加强协调与合作，共同应对地缘政治冲突与经济不确定性。

3. “全球南方”携手现代化

2024 年，非洲国家在联合自强、发展振兴和一体化建设中求新求变，在国际舞台上展现出日益增长的影响力和自信心。非洲与“全球南方”国家携手合作，以更加坚定的姿态参与全球治理。

2024 年，非洲各国加快大陆自贸区建设步伐，已有约 30 个国家启



动了自贸区协议相关工作，非洲内部贸易额有望从 2023 年的 1922 亿美元大幅增长至 2030 年的 5200 亿美元。非洲开发银行预测，非洲 2024 年经济增速将回升至 3.7%，高于全球平均水平 3.2%，并有望在 2025 年进一步升至 4.3%。经济学人智库则预计，非洲将成为仅次于亚洲的全球增长第二快地区。

据巴西《论坛》杂志网站报道，2024 年，金砖国家预计将引领全球经济增长。据估计，印度和巴西经济今年预计将分别增长 7% 和 3%。报道指出，目前全球经济重心继续向“全球南方”国家倾斜。

（二）国内方面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特别是及时部署出台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社会信心有效提振、经济明显回升，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34908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914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第二产业增加值 492087 亿元，增长 5.3%；第三产业增加值 765583 亿元，增长 5.0%。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3%，二季度增长 4.7%，三季度增长 4.6%，四季度增长 5.4%。从环比看，四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6%。。

1. 粮食产量再上新台阶，畜牧业生产稳定增长

全年全国粮食总产量 70650 万吨，比上年增加 1109 万吨，增长 1.6%。其中，夏粮产量 14989 万吨，增长 2.6%；早稻产量 2817 万吨，下降



0.6%；秋粮产量 52843 万吨，增长 1.4%。分品种看，小麦产量 14010 万吨，增长 2.6%；玉米产量 29492 万吨，增长 2.1%；稻谷产量 20753 万吨，增长 0.5%；大豆产量 2065 万吨，下降 0.9%。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9663 万吨，比上年增长 0.2%；其中，猪肉产量 5706 万吨，下降 1.5%；牛肉产量 779 万吨，增长 3.5%；羊肉产量 518 万吨，下降 2.5%；禽肉产量 2660 万吨，增长 3.8%。牛奶产量 4079 万吨，下降 2.8%；禽蛋产量 3588 万吨，增长 0.7%。全年生猪出栏 70256 万头，下降 3.3%；年末生猪存栏 42743 万头，下降 1.6%。

2. 工业生产增势较好，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长较快

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8%。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增长 3.1%，制造业增长 6.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3%。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7.7%，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8.9%，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工业 1.9、3.1 个百分点。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4.2%；股份制企业增长 6.1%，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增长 4.0%；私营企业增长 5.3%。分产品看，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产品产量分别增长 38.7%、22.2%、14.2%。四季度，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7%。12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2%，环比增长 0.64%。1—11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66675 亿元，同比下降 4.7%。

3. 服务业持续增长，现代服务业发展良好

全年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0%。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0.9%、10.4%、7.0%、6.4%、5.6%、5.5%。四季度，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8%。12 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6.5%；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信



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生产指数分别增长 9.5%、9.3%、8.8%、8.3%。1—11 月份，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2%。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11.5%、9.5%、8.3%。

4. 市场销售保持增长，网上零售较为活跃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7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421166 亿元，增长 3.4%；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66729 亿元，增长 4.3%。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额 432177 亿元，增长 3.2%；餐饮收入 55718 亿元，增长 5.3%。基本生活类和部分升级类商品销售增势较好，全年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体育娱乐用品类、通讯器材类、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2.3%、11.1%、9.9%、9.9%。全国网上零售额 1552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2%。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816 亿元，增长 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6.8%。四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8%。12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7%，环比增长 0.12%。全年服务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6.2%。

5. 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扩大，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较快

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43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2%。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4.4%，制造业投资增长 9.2%，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10.6%。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97385 万平方米，下降 12.9%；新建商品房销售额 96750 亿元，下降 17.1%。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2.6%，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2.0%，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1.1%。民间投资下降 0.1%；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民间投资增长 6.0%。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8.0%，



其中高技术制造业、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 7.0%、10.2%。高技术制造业中，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投资分别增长 39.5%、7.1%；高技术服务业中，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 30.3%、11.4%。12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环比增长 0.33%。

6. 货物进出口较快增长，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4384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其中，出口 254545 亿元，增长 7.1%；进口 183923 亿元，增长 2.3%。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6.4%，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0.3%。机电产品出口增长 8.7%，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9.4%。12 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 40670 亿元，同比增长 6.8%。其中，出口 24099 亿元，增长 10.9%；进口 16570 亿元，增长 1.3%。

7. 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核心 CPI 小幅上涨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CPI）比上年上涨 0.2%。分类别看，食品烟酒价格下降 0.1%，衣着价格上涨 1.4%，居住价格上涨 0.1%，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0.5%，交通通信价格下降 1.9%，教育文化娱乐价格上涨 1.5%，医疗保健价格上涨 1.3%，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上涨 3.8%。在食品烟酒价格中，鲜果价格下降 3.5%，粮食价格下降 0.1%，鲜菜价格上涨 5.0%，猪肉价格上涨 7.7%。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上涨 0.5%。12 月份，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1%，环比持平。全年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比上年均下降 2.2%；12 月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和购进价格同比均下降 2.3%，环比均下降 0.1%。

8.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下降

全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 5.1%，比上年下降 0.1 个百分点。12 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本地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



率为 5.3%；外来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6%，其中外来农业户籍劳动力调查失业率为 4.5%。31 个大城市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0%。全国企业就业人员周平均工作时间为 49.0 小时。全年农民工总量 29973 万人，比上年增加 220 万人，增长 0.7%。其中，本地农民工 12102 万人，增长 0.1%；外出农民工 17871 万人，增长 1.2%。

9. 居民收入继续增加，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314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188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4.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119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6.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3%。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470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1%。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9542 元，中间偏下收入组 21608 元，中间收入组 33925 元，中间偏上收入组 53359 元，高收入组 98809 元。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227 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1%。全国居民人均食品烟酒消费支出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恩格尔系数）为 29.8%，与上年持平；全国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增长 7.4%，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46.1%，比上年提高 0.9 个百分点。

10. 人口总量有所减少，城镇化率继续提高

年末全国人口（包括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不包括居住在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140828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139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954 万人，人口出生率为 6.77‰；死亡人口 1093 万人，人口死亡率为 7.7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0.99‰。从性别构成看，男性人口 71909 万人，女性人口 68919 万人，总人口性别比为 104.34（以女性为 100）。从年龄构成看，16—59 岁人



口 85798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比重为 60.9%；60 岁及以上人口 31031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22.0%，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22023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15.6%。从城乡构成看，城镇常住人口 9435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083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46478 万人，减少 1222 万人；城镇人口占全国人口的比重（城镇化率）为 67.00%，比上年末提高 0.84 个百分点。

总的来看，2024 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但也要看到，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不利影响加深，国内需求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下阶段，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扩大国内需求，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二、行业分析

（一）2024 年度汽车行业稳中向好

2024 年，在国家一系列政策支持下，我国汽车行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市场稳步扩大，出口不断创造新高，整体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2024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全年乘用车的产销分别为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2%和 5.8%。由于投资减弱加之当前运价依然偏低，终端市场换车需求动力不足，商用车市场表现相对疲软，全年商用车产销分别为 380.5 万辆和 387.3 万辆，同比分别



下降 5.8%和 3.9%。

从国内外市场来看，2024 年我国汽车国内销量为 2557.7 万辆，同比增长 1.6%；出口达到 585.9 万辆，同比增长 19.3%。12 月份汽车出口 50.4 万辆，同比增长 1.1%，环比增长 2.9%。

新能源汽车方面，2024 年 11 月，全球新能源车销量达到 184.29 万辆，环比增长 5.8%，同比增长了 32%，创历史新高。1 月至 11 月，全球新能源汽车累计销量达到 1531.35 万辆。欧洲方面，2024 年 11 月，欧洲新能源汽车的销量为 26.81 万辆，占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的 14.55%。美国方面，2024 年 11 月，美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4.14 万辆，占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的 7.67%。中国方面，2024 年 12 月，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59.6 万辆，同比增长 34%。1 月至 12 月，中国新能源汽车累计销量为 1286.6 万辆，同比增长 35.5%。渗透率方面，12 月中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 45.74%，1 月至 12 月，累计渗透率达到 40.9%。12 月新能源汽车出口为 13.4 万辆，同比增长 19.8%，环比增长 60.7%，1 月至 12 月，新能源汽车累计出口 128.4 万辆，同比增长 6.7%。

动力电池和其他电池方面，产量方面，2024 年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累计产量为 1096.8GWh，累计同比增长 41%，其中三元和磷酸铁锂占比分别为 25.4%、74.4%。销量方面，2024 年，动力电池和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 1039.5GWh，同比增长 42.4%。2024 年，动力电池累计销量为 791.3GWh，同比增长 28.4%，其中三元和磷酸铁锂分别占比 33.3%和 66.4%。2024 年，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 248.2GWh，累计同比增长 118.8%，其他电池的材料基本为磷酸铁锂类型。出口方面，2024 年，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累计出口达 197.1GWh，累计同比增长 29.2%。动力和其他电池占比分别为 67.8%和 32.2%。2024 年，我国动力电池累计装车量 548.4GWh，累计同比增长 41.5%，其中三元电池累计装车量 139GWh，



磷酸铁锂电池累计装车量 409.0GWh。

（二）新能源汽车出口增速放缓

2024 年中国汽车出口 586 万辆，同比增长 19%，新能源汽车出口增速放缓。2024 年中国汽车实现出口 585.9 万辆，同比+19.3%。分车型看，乘用车出口 495.5 万辆，同比增长 19.7%，商用车出口 90.4 万辆，同比增长 17.5%。受到欧盟政策干扰，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出口 128.4 万辆，同比增长 6.7%，而燃油车出口 457.4 万辆，同比增长 23.5%，新能源汽车出口增速落后于燃油车。

插混汽车拉动新能源出口；前十大企业占总出口的 86%。2024 年纯电动汽车出口 98.7 万辆，同比下降 10.4%；插混汽车出口 29.7 万辆，同比增长 193.7%。各家车企加速布局混动车型，例如 2024 年 11 月小鹏发布了混动技术，2024 年 10 月宁德时代发布了逍遥超级增混电池，我们预计 2025 年插混汽车仍将维持强劲增速，拉动中国汽车整体出口。分车企来看，2024 年出口排名前十的车企合计出口 505.6 万辆，占总出口的 86%。出口量排名前三的企业为奇瑞、上汽和长安，分别占总出口的 20%、16%和 9%。

2024 年俄罗斯市场需求基本恢复至 2021 年水平，根据乘联会秘书长崔东树公众号数据，2024 年 1-11 月俄罗斯市场销量 143 万辆，同比增长 54%，接近 2021 年同期的 153 万辆。2024 年 1-11 月中国对俄罗斯出口 106 万辆，同比增长 26%。

（三）美国加征汽车关税对我国汽车出口影响有限

2024 年我国向美国出口汽车仅为 11.6 万辆，仅占中国汽车出口总量的 1.81%。关税政策对我国汽车出口的直接影响较小，主要波及日本、韩国、德国等传统汽车强国的头部车企，其预期收入和盈利可能受到显著冲击。但受到欧洲加征关税等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新能源



车出口仍存在不确定性。未来本土化生产将成为中国车企进入欧洲市场的主要战略，多家车企选择在海外建厂，部分实现供应链本土化。

（四）新一轮以旧换新补贴落地，政策向规范化、高效化再迈进

报废补贴范围扩大+完善置换补贴，明确报废更新跨年度衔接政策：2025年1月17日，商务部等八部门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在2024年以旧换新补贴细则基础上，1）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将符合条件的国四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纳入可申请报废更新补贴的旧车范围（即2012年6月30日前登记的汽油车、2014年6月30日前登记的柴油及其他燃料车、2018年12月前登记的新能源车）；2）完善置换更新补贴标准：对个人消费者转让登记在本人名下的乘用车并购买乘用车新车的，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贴最高不超过1.5万元、购买燃油乘用车补贴最高不超过1.3万元；3）提高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标准：更新车龄8年及以上的城市公交车和超出质保期的动力电池，平均每辆车最高补贴金额由6万元提高至8万元，本轮补贴由中央与地方政府按照9:1的出资比例承担补贴。

据商务部初步统计，2024年全国汽车以旧换新超680万辆，整体来看，2024年中国汽车出口延续强增长态势，多重补贴影响以及以旧换新政策有望提振2025年汽车销量，2025年汽车市场将继续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汽车产销有望继续增长。

三、企业分析

（一）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介绍

中机精冲是一家专注精冲技术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国内外客户配套提供各类精冲零部件、精冲模具、精冲生产线、自动检测、生产软件开发及精冲咨询及服务。公司由大型科技型央企中国机械总院集团下属北



京机电研究所和海西（福建）分院出资组建，公司总部位于福建三明，在江苏扬州设有分公司，在北京设有研发中心。

中机精冲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获评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省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省级科技小巨人。中机精冲已通过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换证审核，于 2021 年 9 月获得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和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起草制订了三项国家标准，授权五项发明专利和十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中机精冲专注于精冲技术与开发，致力于精冲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与应用。目前，中机精冲已形成了汽车变速箱、汽车发动机、汽车座椅、汽车门铰链等系列的精冲业务板块及汽车转向控制臂、嵌入式螺母等精密机加工业务，公司客户包括众多国内外知名公司，主要客户有：采埃孚股份公司（ZF Friedrichshafen AG）、SumiRiko AVS Germany GmbH、北汽大世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天海同步科技有限公司、伟速达(中国)汽车安全系统有限公司、杰必机电(中国)有限公司、福州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晋江成达齿轮有限公司、保定成聚模具冲压有限公司、长鹰信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中机精冲具备各类精冲零件的优化设计、精冲模具的设计制造及相应的精密检测能力，精冲件年产量可达 2500 万件，精密机加工件可达 500 万件。拥有 200 吨~1000 吨各规格精冲生产线 9 条、去毛刺清洗烘干线、数控车等精冲件全套生产设备；慢走丝线切割、电火花、加工中心、磨床等模具加工设备；三坐标测量仪、轮廓度仪、硬度仪、材料试验机、齿轮测量中心等检测设备。

（二）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情况

1. 资产负债情况



表2.标的企业历史期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2024/12/31
货币资金	457.82	165.77	96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	44.08	100.92
应收账款	758.41	1107.04	1020.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59	90.67	243.46
其他应收款	4.40	683.25	7.53
存货	935.75	1267.34	1326.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38	81.80	40.38
流动资产合计	2,269.35	3,439.96	3,702.4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9.76	1,261.50	1,268.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6.87		
无形资产	527.59	459.71	391.84
开发支出	90.7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8.59	91.27	90.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3.59	1,812.48	1,751.50
资产总计	4,502.94	5,252.44	5,453.90
短期借款		150.00	1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95	447.00	187.00
应付账款	711.29	866.61	671.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39	61.10	346.61
应付职工薪酬			25.10
应交税费		0.10	0.14
其他应付款	181.12	122.50	142.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5.74	1,647.31	1,522.37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46.04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4		
负债合计	1,251.78	1,647.31	1,522.37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76.00	3,300.00	3,300.00
其它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它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6.14	80.13	103.82
盈余公积	2.90	23.23	65.89
未分配利润	26.12	201.78	46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1.16	3,605.13	3,931.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1.16	3,605.13	3,931.5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502.94	5,252.44	5,453.90

2.收入利润情况

表3.标的企业历史期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89.03	5,431.92	6,187.96
二、营业总成本	2,269.29	5,322.43	5,850.72
其中：营业成本	1,875.16	4,405.29	4,962.94
税金及附加	1.27	7.51	9.60



销售费用	48.16	106.79	14.73
管理费用	204.84	311.20	477.03
研发费用	97.08	476.22	389.49
财务费用	42.78	15.43	-3.06
加：其他收益	13.46	116.53	86.78
投资收益（损失“-”）			
汇兑损益（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36.98	-17.95	2.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列示）	73.18	208.07	426.77
加：营业外收入	73.19	2.42	-
减：营业外支出	71.34	0.24	0.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列示）	75.03	210.25	426.62
减：所得税费用	0.38	2.66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列示）	74.65	207.59	426.62

3.财务指标分析

表4.财务指标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分析	指标解释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负债率(%)	总负债/总资产	27.80%	31.36%	27.9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05	2.09	2.43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1.07	1.90	1.73
存货周转率	销货成本/期末存货	2.00	3.48	3.74
销售毛利率(%)	销售毛利/销售收入	18.08%	18.90%	19.80%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年营业增长额/上年营业收入	-9.83%	137.30%	13.92%
净利润增长率(%)	本年净利润增长额/上年营业利润	-32.18%	178.07%	105.51%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净资产	2.30%	5.76%	10.85%

（1）盈利能力分析

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来看，被评估单位历史期呈上升趋势，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30%、5.76%和 10.85%；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8.08%、18.90%和 19.80%，主要是随着产能的扩大，收入增大，边际效应扩大，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都有所增加。从上述指标来看被评估单位的盈利能力逐渐向好发展。

（2）营运能力分析

被评估单位 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流动资产周转率为 1.07、1.90 和 1.73，被评估单位 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存货资产周转率为 2.00、3.48 和 3.74，企业近两年运营能力均有所上升。从上述指标来看，被评估单位的运营能力逐渐向好发展。

（3）财务风险分析

从资产负债率来看，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资产负债率为 27.80%、31.36%和 27.91%，资产负债率均远低于 50%。从上述指标来看，被评估单位的财务风险较低。

（4）成长能力分析

从收入增长率来看，被评估单位历史期呈上升趋势，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9.83%、137.30%和 13.92%；2022 年、2022 年和 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为-32.18%、178.07%和 105.51%主要因随着产能的扩大，收入增大，边际效应增大，收益能力逐步提高。从上述指标来看，被评估单位处于成长阶段。

（三）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分析

1. 评估对象基准日账面货币资金在扣除最低现金保有量后存有 502.39 万元，确认该款项为溢余资产。

2. 评估对象基准日账面其他应付款存在关联方往来款 83.56 万元，确认该款项为溢余负债。



第五部分 市场法评估说明

一、市场法的评估对象

本次市场法评估的对象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二、市场法概述

（一）市场法的定义和原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被评估单位价值的评估方法。

（二）市场法的应用前提

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如下基本前提条件：

1. 要有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
2. 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3. 参照物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影响因素明确，可以量化，相关资料可以搜集。

（三）市场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被评估单位所属汽车零部件行业，评估基准日前后，市场上存在较多与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业务规模、发展阶段相近的上市公司，可比性较强，因此本次评估选择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三、市场法假设

（一）适当数量的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具有可比性，属于同一行业或者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

（二）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在价值影响因素方面相同或者相似。

（三）可比企业与被评估单位均能够按交易时公开披露的经营模式、业务架构、资本结构持续经营。

（四）可比企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无影响价值判断的虚假陈述、错误记载或重大遗漏。

（五）评估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企业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不考虑其他非公开事项对被评估单位价值的影响。

四、市场法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一）评估思路



1.选取可比企业

搜集可比公司信息，选取和确定适当数量的可比公司。基于以下原则选择可比公司：

- 1)同处一个行业，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
- 2)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2.选取价值比率

选取适当的价值比率。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结合资本市场数据，对被评估单位与可比公司所处行业的价值影响因素进行线性回归分析，选择相对合适的价值比率。

将比准市值除以可比公司价值因子，得到各价值比率。

3.进行可比公司的修正

（1）差异评价

分析比较可比公司和被评估单位在企业规模、成长性、财务风险、盈利能力等方面的差异，并选择恰当指标进行量化与评价。

（2）差异系数

将被评估单位各指标评价分值分别与可比公司分值相除，得到各差异因素调整系数。

（3）比准价值

将可比价值与差异调整系数相乘，得到比准价值。

4.流动性折扣选取

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而被评估单位本身并未上市，其股东权益缺乏市场流通性，因此需要进行扣除流动性折扣修正。



评估人员参考《Measuring the 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for Non-controlling, Nonmarketable Ownership Interests》中的 Valuation Advisors Pre-IPO Study 研究，对公司 IPO 前发生的股权交易的价格与 IPO 后上市后的交易价格的差异进行测算来定量估算流动性折扣。根据 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 数据库统计的可比公司所在市场的整体情况，并考虑被评估单位的特点及基准日证券市场状况，选取本次评估的流动性折扣率。

5. 计算评估价值

将各比准价值进行数学统计分析，得到被评估单位经营性净资产评估值。同时考虑价值比率数据口径，对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和流动性进行调整，得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二）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P+I+C$$

E：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P：经营性净资产价值；

I：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溢余及非经营资产的价值；

$P = \text{被评估单位价值因子} \times \text{价值比率} \times \text{差异系数}$

（三）价值比率的选择



价值比率是指资产价值与其经营收益能力指标、资产价值或其他特定非财务指标之间的一个“比率倍数”。常用的价值比率包括：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销率（P/S）等。

市盈率（P/E）：指每股市价与每股盈利的比值，包括静态市盈率和动态市盈率等。该指标通常使用近期的实际盈利或盈利估计，近期的盈利估计一般比较准确，可以进行较广泛的参照比较。但使用市盈率指标容易受到资本结构的影响；需要排除会计政策及非经营性损失的影响。另外，市盈率无法顾及远期盈利，对周期性及亏损企业而言估值相对困难。

市净率（P/B）：指每股市价与每股净资产的比值。该指标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企业既往的投资规模、资本积累与估值的相关性，对于资产量较大的企业，该指标更为适用。

市销率（P/S）：指每股市价与每股销售额的比值。使用市销率可以规避折旧、存货等会计政策的影响。但该指标难以反映企业盈利能力与股权价值之间的关系。

为进一步判断不同价值比率对于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适用性，对该行业上市公司市价与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之间的相关性进行回归分析。为加强分析有效性，统计中去除了（上述财务指标为零或负数无效值）的影响，最终筛选了 98 家上市公司进行分析，结果如下：

表5.线性回归分析结果表

因变量	P		
自变量	B	E	S
相关系数	0.9378	0.9088	0.9062
拟合优度 R2	0.8794	0.8260	0.8212



因变量	P		
观测值	98	98	98
价值比率	P/B	P/E	P/S

由上可知，采用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净利润作为自变量对股东权益价值进行回归分析，自变量与因变量间的相关性、拟合优度、样本拟合优度及标准差均表现良好。在综合考虑定性及定量分析结果后，本次估值采用 P/B 作为价值比率。

（四）选取可比公司

1. 选取可比上市公司

本次评估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剔除主营业务、主营产品类差异大的公司，最终选取 4 家上市公司。

表6.可比上市公司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上市日期	资产总额	归母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母净利润	上市公司平均市价
1	爱柯迪	600933.SH	2017-11-17	1,427,421.54	823,521.86	674,604.67	93,951.02	1,573,791.53
2	旭升集团	603305.SH	2017-07-10	1,398,863.85	662,987.44	440,875.13	41,625.74	1,187,116.43
3	嵘泰股份	605133.SH	2021-02-24	459,525.08	264,427.32	235,191.82	16,339.95	379,237.59
4	锡南科技	301170.SZ	2023-06-27	188,234.12	171,241.29	106,569.67	10,971.54	237,019.42

2. 可比公司基本情况

（1）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爱柯迪）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汽车轻量化解决方案，主要从事汽车用铝合金、锌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汽车雨刮系统、汽车动力系统、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转向系统、汽车制动系统及其他系统、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汽车结构件、汽车智能驾驶系统等适应汽车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公司子公司优耐特模具连续被中国铸造协会连续评选为“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2021 年 5 月，被《铸造工程》杂志社评选为“第三届中国压铸模具生产企业成长之星”；2022



年 11 月，公司获中国铸造协会授予的“半固态技术应用卓越贡献奖”；
2024 年 10 月，公司半固态技术获北美压铸协会 CASTER 奖项。

（2）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旭升集团）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精密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和工业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汽车类、工业类、模具类。2024 年，公司先后荣获中国民营促进会科技成果贡献-科技进步二等奖、省级未来工厂示范企业、宁波市科技进步三等奖、市级技术创新中心、宁波市高质量发展示范企业等荣誉。公司亦曾凭借“新能源汽车铝合金减速器箱体”产品获得了工信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共同颁布的“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称号。

（3）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嵘泰股份）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汽车转向系统、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结构件、汽车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需求的铝合金精密压铸件。

（4）无锡锡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锡南科技）

无锡锡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轻量化领域铝合金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是压气机壳体、高性能压气机壳体组件、燃料电池电机壳体、燃料电池轴承座壳体、AMT 变速箱壳体、商用车减速器壳体、逆变器壳体、控制器壳体，盖板等、铝合金壳体。公司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权威认证。公司在客户举办的供应商大会中，连续多年获得主要核心客户的荣誉，公司 2013 年获得无锡康明斯年度最佳客户支持奖；2015-2017 年连续获得上海菱重优秀供应商及优秀合作伙伴奖项；2016、2017 年分别获得无锡康明斯最佳合作奖、最佳新产品支持奖；2023 年获得无锡康



明斯最佳交付奖，康明斯气体机最佳合作伙伴等奖项；2024 年上海菱重最佳供应商，康明斯中国杰出客户支持等奖项基于产品品质的可靠性，公司在主要客户的定期年度考评中均得到高度认可，核心主要客户长期稳定且良好。

（五）计算价值比率

根据 100%股权价值与可比公司各价值因子计算得出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结果如下表：

表7.价值比率计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简称	100%股权价值 P	溢余	比准市值	价值因子 B	价值比率 P/B
1	爱柯迪	1,573,791.53	-5,956.71	1,579,748.24	829,478.57	1.90
2	旭升集团	1,187,116.43	0.00	1,187,116.43	662,987.44	1.79
3	嵘泰股份	379,237.59	-8,453.31	387,690.90	272,880.63	1.42
4	锡南科技	237,019.42	0.00	237,019.42	171,241.29	1.38

（六）差异调整

1.差异评价

对比分析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在（企业规模、成长性、财务风险、盈利能力）等方面存在的差异，并进行差异调整从而使得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单位更加具有可比性。

（1）企业规模评价

本次采用资产总计、归母所有者权益、归母净利润和营业收入作为企业规模的具体衡量指标。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指标水平，分别以各指标最小值与 1/4 位数的平均数，1/4 位数与中位数的平均数，中位数与 3/4 位数的平均、3/4 位数与最高值的平均数，依次划分为优秀、良好、中等、较低、较差五个档次，形成评价标准表，并据此判断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的指标具体处于哪个等级，以该等级



分值作为评价分。

企业规模评价结果如下表：

表8.企业规模评价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简称	企业规模							
	资产总计	评价分	归母所有者权益	评价分	归母净利润	评价分	营业收入	评价分
爱柯迪	1,427,421.54	100	823,521.86	100	93,951.02	100	674,604.67	100
旭升集团	1,398,863.85	95	662,987.44	95	41,625.74	95	440,875.13	95
嵘泰股份	459,525.08	90	264,427.32	90	16,339.95	90	235,191.82	90
锡南科技	188,234.12	80	171,241.29	80	10,971.54	80	106,569.67	80

（2）成长性评价

本次采用总资产增长率作为企业成长性的具体衡量指标。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指标水平，分别以各指标最小值与 1/4 位数的平均数，1/4 位数与中位数的平均数，中位数与 3/4 位数的平均、3/4 位数与最高值的平均数，依次划分为优秀、良好、中等、较低、较差五个档次，形成评价标准表，并据此判断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的指标具体处于哪个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

成长性评价结果如下表：

表9.成长性评价表

公司简称	成长性	
	总资产增长率%	评价分
爱柯迪	23.53	95
旭升集团	39.00	100
嵘泰股份	0.64	80
锡南科技	1.86	80

（3）财务风险评价

本次采用资产负债率和速动比率作为财务风险的具体衡量指标。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指标水平，分别以各指标最小值与 1/4 位数的平均数，1/4 位数与中位数的平均数，中位数与 3/4 位数的



平均、3/4 位数与最高值的平均数，依次划分为优秀、良好、中等、较低、较差五个档次，形成评价标准表，并据此判断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的指标具体处于哪个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

财务风险评价结果如下表：

表10.财务风险评价表

公司简称	财务风险性			
	资产负债率%	评价分	速动比率	评价分
爱柯迪	40.42	90	1.44	90
旭升集团	52.55	80	1.57	95
嵘泰股份	40.77	80	0.67	80
锡南科技	9.03	100	7.07	100

（4）盈利能力评价

本次采用净资产报酬率作为盈利能力的具体衡量指标。评估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指标水平，分别以各指标最小值与 1/4 位数的平均数，1/4 位数与中位数的平均数，中位数与 3/4 位数的平均、3/4 位数与最高值的平均数，依次划分为优秀、良好、中等、较低、较差五个档次，形成评价标准表，并据此判断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的指标具体处于哪个等级，以该等级分值作为评价分。

盈利能力评价结果如下表：

表11.盈利能力评价表

公司简称	财务风险性	
	净资产收益率%	评价分
爱柯迪	12.9	100
旭升集团	6.47	80
嵘泰股份	6.14	80
锡南科技	6.57	90

2.差异调整系数



将被评估单位差异因素分值分别除以可比公司分值，得到各因素调整系数，并将各因素的调整系数相乘即得到可比公司调整系数，如下表所示：

表12.差异调整系数

序号	公司简称	企业规模	成长性	财务风险	盈利能力	P/B 修正系数
1	爱柯迪	0.8000	0.9474	0.9722	0.9500	0.7000
2	旭升集团	0.8421	0.9000	1.0148	1.1875	0.9133
3	嵘泰股份	0.8889	1.1250	1.0938	1.1875	1.2988
4	锡南科技	1.0000	1.1250	0.8750	1.0556	1.0391

（七）计算评估价值

1.计算比准 P/B

将可比P/B乘以差异系数，得出比准P/B，结果如下表：

表13.比准价值统计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可比公司名称	比准 P/B
1	爱柯迪	1.33
2	旭升集团	1.63
3	嵘泰股份	1.84
4	锡南科技	1.43
平均值		1.56

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而被评估单位本身并未上市，其股东权益缺乏市场流通性，因此需要进行扣除流动性折扣调整。评估人员参考《Measuring the 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for Non-controlling, Nonmarketable Ownership Interests》中的 Valuation Advisors Pre-IPO Study 研究，对同行业中上市公司 IPO 前发生的股权交易的价格与 IPO 后上市后的交易价格的差异进行测算来定量估算流动性折扣。根据 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 数据库统计的整体情况，选取本次评估的流动性折扣率为 22.36%。



2.确定可比价值比率

可比价值比率=比准 P/B × (1-流动性折扣率) =1.21

3.计算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过上述调整，经营性资产=被评估单位价值因子×价值比率×差异系数=3,512.70×1.21=4,250.36 万元

4.计算溢余资产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资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418.83 万元，详情见“表 23.非经营性或溢余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

5.被评估单位归母股权权益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 I=0 万元。

被评估单位归母股权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长期股权投资=4,669.19 万元。

本次评估未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第六部分 收益法评估说明

一、收益法的评估对象

本次收益法评估的对象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二、收益法概述

（一）收益法的定义和原理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也称现金流量折现法，是指对企业或者某一产生收益的单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其风险进行预测，选择与之匹配的折现率，将未来的现金流量折现求和的评估方法。收益法的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

（二）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收益法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三）收益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被评估单位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且可量化，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三、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一）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二）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三）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并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四）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五）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六）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七）本次评估，假设在未来的预测期内，评估对象的主营业务、产品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保持其建成达产后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

（八）在未来的预测期内，评估对象的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

（九）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且闲置资金均已作为溢余资产考虑，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付息债务之外的其他不确定性损益。

（十）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十一）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本次评估假设企业现金流在整年中均匀流入和流出。



(十三) 2022年12月14日，被评估单位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有效期为2022年12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35001389），按规定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次评估假设税收优惠到期后，企业可延续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后续仍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十四) 根据三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沙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甲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乙方）与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丙方）签订了《海西分院先进装备制造孵化器企业入孵协议书》约定，入孵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甲方按照厂房屋租金9.6元/㎡·月，办公室租金8元/㎡·月标准收取租金，合同中约定若乙方在五年内达到毕业条件，则甲方给乙方在金沙园购买土地建设厂房或租赁金沙园企业场地生产优先支持或优惠扶持。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甲方未收取过被评估单位的租金，且未来没有收租计划。未来预测中，假定厂房及办公室延续免租优惠。

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四、收益法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一) 收益法评估模型

1. 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母公司报表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 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历史经营状况的变



化趋势和业务类型预测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预测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应收（应付）股利等流动资产（负债），及呆滞或闲置设备、房产以及未计及损益的在建工程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预测其价值；

（3）将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估算中未予考虑的长期股权投资，单独测算其价值；

（4）将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加和，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经扣减基准日的付息债务价值后，得到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在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时，评估师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也没有考虑股权流动性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2. 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

B：被评估单位的企业价值；

D：被评估单位的付息债务价值；

$$B = P + I + C \quad (2)$$

式中：

P：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I: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的长期投资价值;

C: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 :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 : 折现率;

n : 被评估单位的未来经营期;

$$C = C_1 + C_2 \quad (4)$$

C_1 :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_2 :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2) 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息税前利润} \times (1 - t)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 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 被评估单位的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quad (7)$$

W_e :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比率;



$$w_e = \frac{E}{(E+D)} \quad (8)$$

r_d :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 权益资本成本, 本次评估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 无风险报酬率;

r_m : 市场期望报酬率;

ε : 被评估单位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 被评估单位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quad (10)$$

β_u :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 - t) \frac{D_i}{E_i}} \quad (11)$$

β_t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 通常假设 $K=1$;

β_x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二) 收益年限的确定

根据被评估单位章程, 企业营业期限为长期, 并且由于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 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限定和对企业生产经营期限、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 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 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被



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三）未来收益的确定

企业的业务收入主要为精密成型零部件收入。

历史期营业收入及成本情况如下表：

表14.历史期营业收入与成本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合计	2,289.03	5,431.92	6,187.96
营业成本合计	1,875.16	4,405.29	4,962.94
毛利率	18.08%	18.90%	19.80%

1.营业收入预测

（1）市场分析

2024 年，在国家一系列政策支持下，我国汽车行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市场稳步扩大，出口不断创造新高，整体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2024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全年乘用车的产销分别为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2%和 5.8%。从国内外市场来看，2024 年我国汽车国内销量为 2557.7 万辆，同比增长 1.6%；出口达到 585.9 万辆，同比增长 19.3%。

2025 年 1 月 17 日，商务部等八部门发布《关于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在 2024 年以旧换新补贴细则基础上，1）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将符合条件的国四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纳入可申请报废更新补贴的旧车范围（即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登记的汽油车、2014 年 6 月 30 日前登记的柴油及其他燃料车、2018 年 12 月前登记的新能源车）；2）完善置换更新补贴标准：对个人消费者转让登记在本人名下的乘用车并购买乘用车新车的，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贴最高不超过



1.5 万元、购买燃油乘用车补贴最高不超过 1.3 万元；3）提高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标准：更新车龄 8 年及以上的城市公交车和超出质保期的动力电池，平均每辆车最高补贴金额由 6 万元提高至 8 万元，本轮补贴由中央与地方政府按照 9:1 的出资比例承担补贴。

2024 年我国向美国出口汽车仅为 11.6 万辆，仅占中国汽车出口总量的 1.81%。关税政策对我国汽车出口的直接影响较小，主要波及日本、韩国、德国等传统汽车强国的头部车企，其预期收入和盈利可能受到显著冲击。未来本土化生产将成为中国车企进入欧洲市场的主要战略，多家车企选择在海外建厂，部分实现供应链本土化。

据商务部初步统计，2024 年全国汽车以旧换新超 680 万辆，整体来看，2024 年中国汽车出口延续强增长态势，多重补贴影响以及以旧换新政策有望提振 2025 年汽车销量，2025 年汽车市场将继续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汽车产销有望继续增长。

（2）客户分析

公司的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表15.前十大客户情况表

客户名称	2024 年销售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2023 年销售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采埃孚福田自动变速箱（嘉兴）有限公司	1,902.01	30.74%	2,562.26	47.17%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45.13	23.35%	917.89	16.90%
ZFAUTOMOTIVEBRASIL LTDA-SorocabaSP	576.73	9.32%	219.38	4.04%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实业浦东有限公司	495.86	8.01%	352.15	6.48%
杰必机电（中国）有限公司	331.03	5.35%		
采埃孚传动技术（嘉兴）有限公司	247.53	4.00%	344.37	6.34%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154.24	2.49%		



浙江江鑫机电有限公司	103.01	1.66%	43.77	0.81%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87	1.57%	56.92	1.05%
苏州万荣汽配科技有限公司	50.91	0.82%	40.12	0.74%
小计	5,403.34	87.32%	4,536.87	83.52%

由上表可知，中机精冲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中机精冲总收入比重较大，评估人员查阅分析前十大客户合同，确认 2025 年上述客户合同均在有效期内。

此外，中机精冲未来的产品方向为：

1) 加大对精冲技术的研发。精冲技术包括设备、模具、润滑、材料等一系列技术，但精冲工艺才是中心的真正核心竞争力所在，精冲生产是中机精冲最擅长的业务，精冲工艺是现在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所在。中机精冲要在精冲工艺方面进一步加强力量，在精冲工艺方面做得更深、更透，能够把公司所擅长的精冲工艺做到极致。

2) 进一步优化精冲生产工艺流程，逐步实现精冲自动化生产，解决人力成本日益高企，生产效率低下等问题。

3) 优化精冲自动检测技术，全面提高精冲生产质量控制能力。

4) 完善精冲产业链，积极介入精冲原材料、精冲件热处理技术研发，实现技术垂直整合，提升精冲订单承接能力。

同时，中机精冲凭借优良的产品与服务，稳住现有应用产品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进一步扩大产品收入规模。

通过以上分析，得出营业收入预测表如下表所示

表16.营业收入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营业收入合计	6,778.56	7,107.49	7,107.49	7,107.49	7,107.49
营业成本合计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毛利率	20.41%	20.63%	20.63%	20.63%	20.63%



（3）被评估单位生产成本预测

据被评估单位历史生产成本情况，被评估单位的成本包括原材料、包装费、运输费、职工薪酬、折旧等。

表17.历史期成本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成本合计	1,875.16	4,405.29	4,962.94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564.08	3,870.29	4,338.29
职工薪酬	165.00	325.71	391.73
包装费			7.28
运输费			60.81
折旧费	146.08	209.28	164.82

未来成本中薪酬在历史水平基础上根据收入水平确定；折旧根据固定资产原值和折旧计提标准预测；其他费用根据历史水平确定。

表18.营业成本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营业成本合计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4,752.36	4,982.96	4,982.96	4,982.96	4,982.96
职工薪酬	403.48	415.59	415.59	415.59	415.59
包装费	7.97	8.36	8.36	8.36	8.36
运输费	66.62	69.85	69.85	69.85	69.85
折旧费	164.64	164.64	164.64	164.64	164.64

2.税金及附加预测

被评估单位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缴纳的增值税额为计税（费）依据，税（费）率分别为 7%、3%、2%。

历史期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表19.历史期税金及附加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税金及附加	1.27	7.51	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0.74	3.50	4.3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0.53	2.50	3.11
印花税		1.45	2.01
其他		0.07	0.13

被评估单位需要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税率为 13%，可抵扣进项税额的成本和费用包括材料费、包装费和修理费，税率为 13%，运输费税率为 9%，中介费和咨询费税率为 6%。

缴纳的增值税额 = 销项税额 - 进项税额

税金及附加的预测如表下表所示。

表20.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税金及附加	32.68	39.62	39.57	39.57	39.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0	21.79	21.76	21.76	21.7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2.72	15.57	15.54	15.54	15.54
印花税	2.03	2.13	2.13	2.13	2.13
其他	0.13	0.13	0.13	0.13	0.13

3.期间费用的预测

（1）销售费用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和差旅费。

历史期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表21.历史期销售费用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销售费用合计	48.16	106.79	14.73
职工薪酬	12.4	7.26	14.61



包装费	1.01	5.88	-
运输费	34.63	91.71	-
差旅费	0.13	-	0.12
展览费	-	1.14	-
其他	-	0.8	-

未来销售费用中薪酬在历史成本基础上根据收入水平确定，差旅费根据历史水平确定。

表22.销售费用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销售费用合计	15.25	15.71	15.71	15.71	15.71
职工薪酬	15.05	15.50	15.50	15.50	15.50
差旅费	0.20	0.20	0.20	0.20	0.20

（2）管理费用预测

企业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摊销、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

历史期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表23.历史期管理费用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管理费用合计	204.84	311.20	477.03
职工薪酬	126.86	172.32	341.28
折旧费	2.31	2.24	4.38
修理费	0.20	0.47	0.09
无形资产摊销	46.15	67.87	67.87
业务招待费	2.20	12.60	8.35
差旅费	1.57	10.07	8.97
办公费	1.98	5.51	4.06
会议费	1.74	5.26	3.64
聘请中介机构费	4.21	2.06	3.09
咨询费	2.76	8.68	11.99
董事会费	7.20	7.66	7.71
其他	7.67	16.46	15.60

工资根据企业的工资发放标准预测。折旧摊销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原值和折旧（摊销）计提标准预测，其他费用在历史发生额的基础上保持不变。

表24.管理费用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管理费用合计	499.25	509.80	515.55	515.55	515.55
职工薪酬	351.52	362.06	362.06	362.06	362.06
折旧费	4.38	4.38	4.38	4.38	4.38
修理费	0.50	0.50	0.50	0.50	0.50
无形资产摊销	75.55	75.55	75.55	75.55	75.55
业务招待费	10.50	10.50	10.50	10.50	10.50
差旅费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租金	0.31	0.31	6.06	6.06	6.06
办公费	5.00	5.00	5.00	5.00	5.00
会议费	4.50	4.50	4.50	4.50	4.5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0	3.00	3.00	3.00	3.00
咨询费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董事会费	8.00	8.00	8.00	8.00	8.00
其他	16.00	16.00	16.00	16.00	16.00

（3）研发费用预测

企业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材料费、差旅费等。

历史期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表25.历史期研发费用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研发费用合计	97.08	476.22	389.48
人员人工费用	41.75	201.94	144.46
材料费	37.98	183.01	160.84
折旧	16.79	85.13	81.70
差旅费	0.56	6.14	2.48

工资根据企业的工资发放标准预测。折旧按照企业的固定资产原值和折旧计提标准预测，其他费用在历史发生额的基础上保持不变。



表26.研发费用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研发费用合计	396.40	400.87	400.87	400.87	400.87
人员人工费用	148.80	153.26	153.26	153.26	153.26
材料费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折旧	81.60	81.60	81.60	81.60	81.60
差旅费	6.00	6.00	6.00	6.00	6.00

（4）财务费用预测

根据企业的付息债务情况，以及借款利率确定未来的财务费用情况。

表27.财物费用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借款余额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利息率	3.8%	3.8%	3.8%	3.8%	3.8%
借款利息	5.70	5.70	5.70	5.70	5.70

4.所得税费用预测

2022 年 12 月 14 日，被评估单位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5001389），按规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次评估假设税收优惠到期后，企业可延续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后续仍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过程中，考虑企业的研发加计扣除及业务招待费等纳税调整额。

5.折旧摊销预测

被评估单位需要计提折旧的资产为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本次评估，按照



企业执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基准日经基准日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折旧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折旧额。

被评估单位需要计提摊销的资产为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专利技术和装修模具费用摊销等。本次评估，按照企业执行的摊销政策，以无形资产账面原值、预计使用期、加权摊销率等估算未来经营期的摊销额。

6.追加资本预测

追加资本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经营生产条件下，所需增加的营运资金和超过一年期的长期资本性投入。如产能规模扩大所需的资本性投资（购置固定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以及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及持续经营所必须的资产更新等。

在本次评估中，假设评估对象不再对现有的经营能力进行资本性投资，未来经营期内的追加资本主要为持续经营所需的基准日现有资产的更新和营运资金增加额。即本报告所定义的追加资本为

追加资本=资产更新+营运资金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1）资产更新投资估算

按照收益预测的前提和基础，未来各年只需满足维持扩能后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更新性投资支出。对于本部的固定资产按企业执行的会计政策标准计提折旧，在永续期按照更新等于折旧的方式对更新进行预测。

（2）营运资金增加额估算

营运资金增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维持正常经营而需新增投入的营运性资金，即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产品存货购置、代客户垫付购货款（应收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营运资金的增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获取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现金，



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存货等；同时，在经济活动中，提供商业信用，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即时支付。通常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核算内容绝大多数为关联方的或非经营性的往来；应交税金和应付工资等多为经营中发生，且周转相对较快，拖欠时间相对较短、金额相对较小。

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最低现金保有量）、存货、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本报告所定义的营运资金增加额为：

$$\text{营运资金增加额} = \text{当期营运资金} - \text{上期营运资金}$$

本次营运资金根据 2024 年剔除溢余资产、付息债务、单项资产考虑以及长期经营资产后的资产额减去负债额得出，用 2024 年的营运资金除以当年收入得到运营资金占比，未来预测中当年的运营资金根据运营资金占比进行预测，当年的运营资金增加额根据当年的运营资金减去上年的运营资金得出。

（3）资本性支出估算

本次评估，无资本性支出。

7. 现金流预测结果

被评估单位未来经营期内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表所示。本次评估中对未来收益的预测，主要是在对企业所处行业的市场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根据相关可比企业的经营状况、市场需求与未来行业发展等综合情况做出的一种专业判断。预测时不考虑不确定的营业外收支、补贴收入以及其它非经常性经营等所产生的损益。

表28.未来净现金流量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一、营业总收入	6,778.56	7,107.49	7,107.49	7,107.49	7,107.49
二、营业总成本	6,344.35	6,613.09	6,618.78	6,618.78	6,618.78



其中：营业成本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税金及附加	32.68	39.62	39.57	39.57	39.57
销售费用	15.25	15.71	15.71	15.71	15.71
管理费用	499.25	509.80	515.55	515.55	515.55
研发费用	396.40	400.87	400.87	400.87	400.87
财务费用	5.70	5.70	5.70	5.70	5.70
加：其他收益	29.33	30.63	30.65		
投资收益（损失“-”）					
汇兑损益（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三、营业利润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减：所得税费用	34.70	43.53	42.68	38.08	38.08
五、净利润	428.83	481.51	476.68	450.63	450.63
加：折旧摊销	326.16	326.16	326.16	326.16	326.16
加：扣税后利息	4.85	4.85	4.85	4.85	4.85
减：营运资金增加额	178.56	99.45			
减：资产更新	273.68	273.68	273.68	273.68	273.68
减：资本性支出					
加：待抵扣进项税回流	40.38				
六、企业自由现金流	347.98	439.39	534.01	507.96	507.96

（四）折现率的确定

1. 无风险收益率 r_f

无风险收益率 r_f 参照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见下表），按照十年期以上国债利率平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近似，即 $r_f=1.68\%$ 。

2. 市场期望报酬率 r_m

一般认为，股票指数的波动能够反映市场整体的波动情况，指数的



长期平均收益率可以反映市场期望的平均报酬率。通过对上证综合指数自 1992 年 5 月 21 日全面放开股价、实行自由竞价交易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指数平均收益率进行测算,得出市场期望报酬率的近似,即: $r_m=9.24\%$ 。

3. β_e 值

取沪深同类可比上市公司股票,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近 250 周的市场价格测算估计,得到可比公司股票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β_x ,进而通过公式(12)计算得到评估对象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β_t ,进而通过公式(11)计算得到评估对象预期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β_u ,进而通过公式(10)计算得到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β_e 。

4. 权益资本成本 r_e

本次评估考虑到评估对象在公司的融资条件、资本流动性以及公司的治理结构等方面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性所可能产生的特性个体风险确定企业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ε ,最终通过公式(8)计算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成本 r_e 。

表29.企业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ε

序号	风险因素	影响因素取值	权重	调整系数
企业规模	企业规模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当	2	10	20.00
企业发展阶段	企业业务较可比公司成熟,发展较为稳定		20	0.00
企业核心竞争力	企业拥有独立知识产权,研发能力较强,业务发展具有较强的自主能力,核心竞争力较强		20	0.00
企业对上下游的依赖程度	企业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客户较为依赖,议价能力较弱	2	10	20.00
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	企业融资能力较差,主要依赖关联方提供资金支持,融资成本较高,但未来年度资金需较少	1	15	15.00
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	盈利预测较为稳健,未来年度增长率与行业水平相关	1	20	20.00
其他因素	盈利预测的支撑材料较为充分,可实现性程度较高	1	5	5.00
合计				0.80%



5.适用所得税率

适用所得税率参考被评估企业预测年度的所得税率进行确定。

6.扣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_d

根据被评估企业付息债务本金及利率结构，结合其所得税率情况，计算扣税后付息债务利率 r_d 。

7.计算债务比例 W_d 和权益比率 W_e

由式（7）和式（8）得到债务比率 W_d 和权益比率 W_e 。

8.折现率 r （WACC）

将上述各值分别代入式（6）即得到折现率 r （WACC）。

表30.折现率预测表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无风险利率	1.68%	1.68%	1.68%	1.68%	1.68%
市场期望报酬率	9.24%	9.24%	9.24%	9.24%	9.24%
历史 β	1.1343	1.1343	1.1343	1.1343	1.1343
调整 β	1.0887	1.0887	1.0887	1.0887	1.0887
无杠杆 β	0.9706	0.9706	0.9706	0.9706	0.9706
企业所得税率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权益 β	0.9931	0.9931	0.9931	0.9931	0.9931
特性风险系数	0.80%	0.80%	0.80%	0.80%	0.80%
权益资本成本	9.99%	9.99%	9.99%	9.99%	9.99%
企业贷款加权利率	3.80%	3.80%	3.80%	3.80%	3.80%
债务成本（税后）	3.23%	3.23%	3.23%	3.23%	3.23%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9.81%	9.81%	9.81%	9.81%	9.81%

（五）经营性资产评估值的确定

将得到的预期净现金流量代入式（3），得到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为 5,235.07 元。

（六）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长期股权投资共 0 项，被评估单位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为 $I=0$ 万元。

（七）非经营性或溢余资产（负债）评估值的确定

经核实，被评估企业基准日账面存在部分资产（负债）的价值在本次估算的净现金流量中未予考虑，属本次评估所估算现金流之外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本次评估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该等资产（负债）价值进行单独估算，得到被评估企业基准日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价值为：

$$C=C1+C2=418.83 \text{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1.非经营性或溢余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7	溢余及非经营资产净值合计	418.83	418.83	
1	货币资金	502.39	502.39	扣除现金保有量后余额
2	流动资产合计	502.39	502.39	
3	资产总计	502.39	502.39	
4	其他应付款	83.56	83.56	集团往来款
5	流动负债合计	83.56	83.56	
6	负债合计	83.56	83.56	

（八）收益法评估结果

将所得到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5,235.07$ 万元，基准日存在的其它溢余性或非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C=418.83$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I=0$ 万元，把以上数值代入式（2），得到评估对象的企业价值 $B=5,653.90$ 万元。



企业在基准日付息债务的价值 $D=150.00$ 万元，得到评估对象的股
权权益价值

$$E=B-D=5,503.90 \text{ 万元}$$



第七部分 评估结论及其分析

基于被评估单位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经营规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市场法、收益法对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估计算，得出如下结论：

一、市场法评估结论

采用市场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如下：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3,931.53 万元，评估值为 4,669.19 万元，评估增值 737.67 万元，增值率 18.76%。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得出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如下：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3,931.53 万元，评估值为 5,503.90 万元，评估增值 1,572.37 万元，增值率 39.99%。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5,503.90 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出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669.19 万元，高 834.71 万元，高 15.17%。两种评估方法差异的原因主要是：

1. 市场法评估是通过分析同行业或类似行业市场交易的情况来估算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企业价值的评定，该方法通常将受到可比公司和调整体系的影响；



2.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产出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在如此两种不同价值标准前提下会产生一定的差异。

综上所述，从而造成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

四、评估结果的选取

市场法结果与收益法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市场法是企业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而收益法则是在评估人员对企业历史经营状况进行专业分析的基础上，对企业提交的未来收益预测做出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后得出合理的结论。其结果相比市场法评估结果具有更高的稳定性。考虑在市场法评估中各个可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在生命周期、资源配置、经营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差异，难以通过合理的方法进行准确的比较和修正，收益法结果相比市场法结果能更好的契合本次增资的评估目的，因此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通过以上分析，由此得到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 5,503.90 万元。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一概况

名称：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姜超

注册资金：28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9/8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400010267K

经营范围：主办《金属热处理》、《锻压技术》杂志；经营本公司和成员单位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本企业 and 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工程承包；利用自有《金属热处理》、《锻压技术》杂志发布广告；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检测；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出租办公用房；物业管理；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 委托人二概况

名称: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芜湖市三山经济开发区峨山西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 丛培武

注册资金: 4148.32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7/20

营业期限: 2016-07-20 至 2036-07-19

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MXQ5F6L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1.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金沙园创新东路 413 号



法定代表人：孙振田

注册资本：33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营业期限：2014-07-14 至 2034-07-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27310681382D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模具制造；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14 年 7 月 14 日，公司登记设立，根据公司设立时经批准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登记注册的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设立时有限公司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2014 年 7 月 14 日，公司登记设立，根据公司设立时经批准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登记注册的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设立时公司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1.设立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75	55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200	40
赵彦启	15	3
陈邦顺	10	2
合计	500	100

2018 年 4 月 26 日，自然人股东陈邦顺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所持有的中机精冲 2% 的股权以 2.52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股权转让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持有中机



精冲 57%的股权。

2018 年 5 月 9 日,中机精冲股东决定增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增资 570 万,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增资 400 万,自然人股东赵彦启增资 30 万,增资后中机精冲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2.首次增资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85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400	40
赵彦启	45	3
合计	1500	100

2018 年 11 月 5 日,中机精冲股东决定增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增资 570 万,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增资 400 万,自然人股东赵彦启增资 30 万,增资后中机精冲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3.第二次增资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2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赵彦启	75	3
合计	2500	100

2020 年 10 月 23 日,自然人股东赵彦启与自然人艾东、郑进彪、罗冰和刘金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赵彦启将其持有中机精冲 3%的股权中的 2.32%(股本 58 万元)分别转让给艾东、郑进彪、罗冰和刘金菊,转让价格总计 58 万元,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4.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2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赵彦启	17	0.68
艾东	50	2
郑进彪	3	0.12
罗冰	3	0.12
刘金菊	2	0.08
合计	2500	100

2021年3月10日，自然人股东赵彦启与艾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东赵彦将持有中机精冲0.68%的股权（17万元）以1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艾东，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5.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425	5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艾东	67	2.68
郑进彪	3	0.12
罗冰	3	0.12
刘金菊	2	0.08
合计	2500	100

2022年9月8日，自然人股东艾东、郑进彪、罗冰和刘金菊分别与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有持有的中机精冲共计3%的股权（75万元）以76.6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6.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1500	60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40
合计	2500	100

2022年9月14日，中机精冲股东决定增资800万元人民币，均由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中机精冲注册资本3300万元人民币。截至评估基准日，股东及其认缴资本如下：



表7.第三次增资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实缴金额（万元）	占总额比例(%)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	2300	69.7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海西(福建)分院	1000	30.3
合计	3300	100

2.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机精冲母公司报表资产总额 5,453.90 万元，负债 1,522.37 万元，净资产 3,931.53 万元；2024 年 1-12 月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 6,187.96 万元，净利润 426.62 万元。

中机精冲近年资产、财务状况如下表：

表8.母公司报表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02.94	5,252.44	5,453.90
负债	1,251.78	1,647.31	1,522.37
净资产	3,251.16	3,605.13	3,931.53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289.03	5,431.92	6,187.96
利润总额	75.03	210.25	426.62
净利润	74.65	207.59	42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4	-308.01	1,25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8	-158.75	-25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89.31	-129.34
审计机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公司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 33 号，2014 年 7 月修订版）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41 项具体准则。



(四)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委托人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是被评估单位和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关于经济行为的说明

根据《中国机械总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关于重启中机精成和中机精冲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的决议》，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北京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增资到另一家实际控制的子公司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关于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的说明

评估对象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母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 5,453.90 万元、负债 1,522.37 万元、净资产 3,931.53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3,702.40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51.50 万元；流动负债 1,522.37 万元，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出具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024 年度》，评估是在企业经过审计后的基础上进行的。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 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的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

1.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类款项、预付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流动性较好。

2.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账面值 2,595.11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47.58%。主要为存货、生产设备、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这些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实物资产分布情况和存放地点

实物资产主要分布在福建省三明市沙县区金沙园创新东路413号厂区及扬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扬力路10号4号楼。

2.实物资产的使用现状、技术特点、大修及改扩建情况

(1) 存货

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产成品及半成品，保存状况良好。

(2) 设备类资产

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全部为生产使用，办公设备主要为员工办公使用，车辆为日常经营用车，上述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二) 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评估的无形资产包括账面记录的专利权。

1.专利权详见下表：

表9.专利权情况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公布号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公布日
1	用于带顶杆模具的背压装置、使用方法及带顶杆模具	CN119641722A	发明专利	公布	2025-03-18
2	一种用于防止模具空打的装置及方法	CN118341870A	发明专利	公布	2024-07-16
3	一种用于零件剪切折弯的模具及方法	CN117960913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4-05-03
4	一种垫圈油槽加工专用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CN115070470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4-03-15
5	一种垫圈油槽加工专用设备及其加工方法	CN115070470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2-09-20
6	一种能提高薄壁环形件凹凸模强度的精冲模具	CN212664647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3-09
7	一种零件冲孔方法及冲孔模具	CN117340105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4-01-05
8	一种零件内齿的冷冲压强化方法及冲压模具	CN116944353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10-27
9	一种基于机器视觉的精密冲压模具表面状态识别方法	CN116563574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08-08
10	一种换挡锁拨叉精冲复合模具	CN116475308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3-07-25
11	一种异形大尺寸精冲件加工工艺及生产线	CN115318948A	发明专利	实审	2022-11-11
12	同步器齿环精冲件及其生产设备	CN217736082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2-11-04
13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方法	CN112453903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2-06-10
14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方法	CN11245390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3-09
15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线	CN11240499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2-26
16	一种嵌入式螺母自动生产线	CN112404993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2-05-20
17	一种异形截面铝型材衬套的端面光洁锯切与铣孔复合专机	CN112355643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22-05-27
18	一种异形截面铝型材衬套的端面光洁锯切与铣孔复合专机	CN112355643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21-02-12
19	一种内花键薄壁零件的凹凸模固定装置	CN214488478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10-26
20	一种加工嵌入式螺母的进料装置	CN213828127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30
21	一种凸模的固定装置	CN213763690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23
22	一种嵌入式螺母铣面攻牙装置	CN213702463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16
23	一种异形铝型材衬套加工上料装置	CN213651129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09
24	一种模具的上料机构	CN213651106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21-07-09
25	一种精冲级进模具与精冲设备之间的适配装置	CN209424368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9-09-24
26	一种大尺寸中厚板精冲花键内孔成形模具	CN208944989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9-06-07
27	一种薄壁直通式异型精冲凸模的固定装置	CN208004625U	实用新型	有效-授权	2018-10-26
28	一种优化设计的小搭边大厚度光洁精冲模具	CN105921594B	发明授权	有效-授权	2018-03-27
29	一种优化设计的小搭边大厚度光洁精冲模具	CN105921594A	发明专利	有效-授权	2016-09-07

(三)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申报评估的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四、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人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



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五、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不存在影响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活动的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事项等。

(二) 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无抵（质）押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的性质、金额，及其对应资产负债情况。

(三) 账面未记录的资产负债的类型及其估计金额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无账面未记录的资产。

(四) 资产清查限制

截至资产清查日，未发现有限制资产清查的情形。

(五) 权属资料限制

截至评估基准日，无权属资料限制。

六、资产负债清查情况、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的说明

(一) 资产负债清查情况说明

1.列入本次清查范围的资产，是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母公司报表账面资产总额 5,453.90 万元、负债 1,522.37 万元、净资产 3,931.53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3,702.40 万元，



非流动资产 1,751.50 万元；流动负债 1,522.37 万元，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

2.清查盘点时间：清查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实施方案：此项工作由财务部牵头，相关各部门参与。具体由业务部门负责库存商品的清查盘点，生产部门和物资供应部门负责原材料的清查盘点，财务部门、设备管理部和办公室共同负责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

清查盘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统一核对账、卡、物，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

（1）流动资产的清查：运用实地盘点，与抽样盘点相结合，通过点数和抽取样本计算等方法，确定其实有数量。

（2）固定资产的清查，是通过实物数量盘点和质量检验方法相结合，采取各种技术方法，检验资产的质量情况。按照具体要求做到了实事求是的评价。

4.清查结论

（1）非实物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和账面记录一致，申报明细表与实际情况吻合。

（2）实物资产的清查情况与申报明细一一核对，账实相符。

（二）未来经营和收益状况预测说明

中机精冲主营业务为精密成型零部件的生产与销售，本次评估结合企业基准日营业收入和成本构成，毛利水平以及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估算未来各年度的盈利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10.未来收益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永续年
一、营业总收入	6,778.56	7,107.49	7,107.49	7,107.49	7,107.49
二、营业总成本	6,344.35	6,613.09	6,618.78	6,618.78	6,618.78
其中：营业成本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税金及附加	32.68	39.62	39.57	39.57	39.57
销售费用	15.25	15.71	15.71	15.71	15.71
管理费用	499.25	509.80	515.55	515.55	515.55
研发费用	396.40	400.87	400.87	400.87	400.87
财务费用	5.70	5.70	5.70	5.70	5.70
加：其他收益	29.33	30.63	30.65		
投资收益（损失“-”）					
汇兑损益（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三、营业利润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减：所得税费用	34.70	43.53	42.68	38.08	38.08
五、净利润	428.83	481.51	476.68	450.63	450.63

七、资料清单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向评估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

- 1.经济行为文件；
- 2.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3.企业近两年及基准日审计报告；
- 4.资产权属证明文件（车辆行驶证等）；
- 5.资产评估明细表；
- 6.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及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仅为委托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r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仅为委托人《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仅为被评估单位《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签字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孙振田

年 月 日

中机精密成形产业技术研究院（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涉及的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股权评
估项目

资产评估计算表

中联评报字【2025】第1483号

共3册，第3册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表1：资产负债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2024/12/31
货币资金	457.82	165.77	96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	44.08	100.92
应收账款	758.41	1,107.04	1,020.15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6.59	90.67	243.46
其他应收款	4.40	683.25	7.53
存货	935.75	1,267.34	1,326.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38	81.80	40.38
流动资产合计	2,269.36	3,439.96	3,702.40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0.0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9.76	1,261.50	1,268.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6.87	-	-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无形资产	527.59	459.71	391.84
开发支出	90.74	-	-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8.59	91.27	90.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3.58	1,812.48	1,751.50
资产总计	4,502.94	5,252.44	5,453.90
短期借款		150.00	1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95	447.00	187.00
应付账款	711.29	866.61	671.15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40.39	61.10	346.61
应付职工薪酬	-	-	25.10
应交税费	-	0.10	0.14
其他应付款	181.12	122.50	142.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5.74	1,647.31	1,522.37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46.04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04	-	-
负债合计	1,251.78	1,647.31	1,522.37
实收资本 (或股本)	3,176.00	3,300.00	3,300.00
其它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它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6.14	80.13	103.82
盈余公积	2.90	23.23	65.89
未分配利润	26.12	201.78	46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1.16	3,605.13	3,931.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1.16	3,605.13	3,931.5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502.94	5,252.44	5,453.90

表2：利润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89.03	5,431.92	6,187.96
二、营业总成本	2,269.29	5,322.43	5,850.73
其中：营业成本	1,875.16	4,405.29	4,962.94
税金及附加	1.27	7.51	9.60
销售费用	48.16	106.79	14.73
管理费用	204.84	311.20	477.03
研发费用	97.08	476.22	389.49
财务费用	42.78	15.43	-3.06
加：其他收益	13.46	116.53	86.78
投资收益（损失“-”）			
汇兑损益（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36.98	-17.95	2.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列示）	73.18	208.07	426.76
加：营业外收入	73.19	2.42	0.00
减：营业外支出	71.34	0.24	0.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列示）	75.03	210.25	426.61
减：所得税费用	0.38	2.66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列示）	74.65	207.59	426.61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5	207.59	426.61

表3：现金流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一、营业总收入	6,778.56	7,107.49	7,107.49	7,107.49	7,107.49	
二、营业总成本	6,344.35	6,613.09	6,618.78	6,618.78	6,618.78	
其中：营业成本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税金及附加	32.68	39.62	39.57	39.57	39.57	
销售费用	15.25	15.71	15.71	15.71	15.71	
管理费用	499.25	509.80	515.55	515.55	515.55	
研发费用	396.40	400.87	400.87	400.87	400.87	
财务费用	5.70	5.70	5.70	5.70	5.70	
加：其他收益	29.33	30.63	30.65			
投资收益（损失“-”）						
汇兑损益（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三、营业利润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减：所得税费用	34.70	43.53	42.68	38.08	38.08	
五、净利润	428.83	481.51	476.68	450.63	450.63	

加：折旧摊销	326.16	326.16	326.16	326.16	326.16
折旧	250.62	250.62	250.62	250.62	250.62
摊销	75.55	75.55	75.55	75.55	75.55
加：扣税后利息	4.85	4.85	4.85	4.85	4.85
减：营运资金增加额	178.56	99.45	-	-	-
减：资产更新	273.68	273.68	273.68	273.68	273.68
减：资本性支出	-	-	-	-	-
加：待抵扣进项税回流	40.38	-	-	-	-
六、企业自由现金流	347.98	439.39	534.01	507.96	507.96
折现率	9.81%	9.81%	9.81%	9.81%	9.81%
折现系数	0.9543	0.8691	0.7914	0.7207	0.6563
现金流现值	332.08	381.85	422.63	366.10	3,732.40
经营性资产价值：P	5,235.07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I	-				
溢余性资产价值： $\sum Ci$	418.83				
企业价值： $B = P + I + \sum Ci$	5,653.90				
付息债务价值：D					150.00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M					-
归母所有者权益价值： $E = B - D - M$					5,503.90
账面值					3,931.53
增值额					1,572.37
增值率					39.99%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表4：营业收入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营业收入合计	6,778.56	7,107.49	7,107.49	7,107.49	7,107.49
营业成本合计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精密成型零部件					
收入小计	6,578.56	6,907.49	6,907.49	6,907.49	6,907.49
成本小计	5,195.06	5,441.40	5,441.40	5,441.40	5,441.40
毛利	21.03%	21.22%	21.22%	21.22%	21.22%
材料销售收入					
收入小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成本小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毛利	0.00%	0.00%	0.00%	0.00%	0.00%

表5：营业成本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营业总成本	5,395.06	5,641.40	5,641.40	5,641.40	5,641.40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4,752.36	4,982.96	4,982.96	4,982.96	4,982.96
职工薪酬	403.48	415.59	415.59	415.59	415.59
包装费	7.97	8.36	8.36	8.36	8.36
运输费	66.62	69.85	69.85	69.85	69.85
折旧费	164.64	164.64	164.64	164.64	164.64

人民币万元

表6：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税金及附加合计	32.68	39.62	39.57	39.57	39.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0	21.79	21.76	21.76	21.7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2.72	15.57	15.54	15.54	15.54
印花税	2.03	2.13	2.13	2.13	2.13
其他	0.13	0.13	0.13	0.13	0.13

表7：销售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销售费用合计	15.25	15.71	15.71	15.71	15.71
职工薪酬	15.05	15.50	15.50	15.50	15.50
差旅费	0.20	0.20	0.20	0.20	0.20

表8：管理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管理费用合计	499.25	509.80	515.55	515.55	515.55
职工薪酬	351.52	362.06	362.06	362.06	362.06
折旧费	4.38	4.38	4.38	4.38	4.38
修理费	0.50	0.50	0.50	0.50	0.50
无形资产摊销	75.55	75.55	75.55	75.55	75.55
业务招待费	10.50	10.50	10.50	10.50	10.50
差旅费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租金	0.31	0.31	6.06	6.06	6.06
办公费	5.00	5.00	5.00	5.00	5.00
会议费	4.50	4.50	4.50	4.50	4.5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0	3.00	3.00	3.00	3.00
咨询费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董事会费	8.00	8.00	8.00	8.00	8.00
其他	16.00	16.00	16.00	16.00	16.00

人民币万元

表9：研发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研发费用合计	396.40	400.87	400.87	400.87	400.87		
人员人工费用	148.80	153.26	153.26	153.26	153.26		
材料费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折旧	81.60	81.60	81.60	81.60	81.60		
差旅费	6.00	6.00	6.00	6.00	6.00		

表10：财务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财务费用合计	5.70	5.70	5.70	5.70	5.70
利息支出	5.70	5.70	5.70	5.70	5.70
利率	3.8%	3.8%	3.8%	3.8%	3.8%
借款余额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表11：营运资金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营运资金增加额	178.56	99.45	-	-	-
营运资金合计	2,049.37	2,148.82	2,148.82	2,148.82	2,148.82
占收入比重	30.23%	30.23%	30.23%	30.23%	30.23%
收入	6,778.56	7,107.49	7,107.49	7,107.49	7,107.49

表12：折旧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折旧合计	250.62	250.62	250.62	250.62	250.62
设备					
期末原值	3,060.65	3,060.65	3,060.65	3,060.65	3,060.65
资本性支出					
在建工程转固	-				
资产更新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原值转出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原值其他变动					
期末累计折旧	1,825.33	1,825.33	1,825.33	1,825.33	1,825.33
当期折旧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折旧转出/减值准备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242.30
期末净额	1,235.32	1,235.32	1,235.32	1,235.32	1,235.32
运输设备					
期末原值	40.50	40.50	40.50	40.50	40.50
资本性支出					
在建工程转固					
资产更新	2.57	2.57	2.57	2.57	2.57
原值转出	2.57	2.57	2.57	2.57	2.57
原值其他变动					
期末累计折旧	19.92	19.92	19.92	19.92	19.92
当期折旧	2.57	2.57	2.57	2.57	2.57
折旧转出/减值准备	2.57	2.57	2.57	2.57	2.57
期末净额	20.58	20.58	20.58	20.58	20.58

电子设备						
期末原值	30.26	30.26	30.26	30.26	30.26	30.26
资本性支出						
在建工程转固						
资产更新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原值转出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原值其他变动						
期末累计折旧	17.35	17.35	17.35	17.35	17.35	17.35
当期折旧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折旧转出/减值准备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期末净额	12.91	12.91	12.91	12.91	12.91	12.91

表13：摊销测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摊销合计	75.55	75.55	75.55	75.55	75.55
无形资产-实用新型专利					
期末原值	370.96	370.96	370.96	370.96	370.96
期末累计摊销	163.30	200.40	237.49	274.59	311.68
当期摊销	37.10	37.10	37.10	37.10	37.10
期末净额	207.66	170.56	133.47	96.37	59.28
无形资产-发明专利					
期末原值	307.76	307.76	307.76	307.76	307.76
期末累计摊销	176.07	191.46	206.84	222.23	237.62
当期摊销	15.39	15.39	15.39	15.39	15.39
期末净额	131.70	116.31	100.92	85.53	70.14
待摊费用					
期末原值	115.31	115.31	115.31	115.31	115.31
资本性支出					
开发支出转入					
资产更新	23.06	23.06	23.06	23.06	23.06
原值转出					
原值其他变动					
期末累计摊销	24.46	24.46	24.46	24.46	24.46
当期摊销	23.06	23.06	23.06	23.06	23.06
摊销转出	23.06	23.06	23.06	23.06	23.06
期末净额	90.85	90.85	90.85	90.85	90.85

表14：所得税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利润总额	463.53	525.04	519.36	488.71	488.71
加：纳税调整额	-232.18	-234.84	-234.84	-234.84	-234.84
应纳税所得	231.36	290.20	284.52	253.87	253.87
实际税率	15.0%	15.0%	15.0%	15.0%	15.0%
所得税费用	34.70	43.53	42.68	38.08	38.0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纳税调 整额	-236.38	-239.04	-239.04	-239.04	-239.04
加计扣除比率	60%	60%	60%	60%	60%
适用研发费用	396.40	400.87	400.87	400.87	400.87
业务招待费纳税调整额	4.20	4.20	4.20	4.20	4.20
实际发生额	10.50	10.50	10.50	10.50	10.50
可抵扣金额	6.30	6.30	6.30	6.30	6.30

表15：折现率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年
权益比	97.35%	97.35%	97.35%	97.35%	97.35%
债务比	2.65%	2.65%	2.65%	2.65%	2.65%
权益资本成本	9.99%	9.99%	9.99%	9.99%	9.99%
无风险利率	1.68%	1.68%	1.68%	1.68%	1.68%
市场预期报酬率	9.24%	9.24%	9.24%	9.24%	9.24%
历史β	1.1343	1.1343	1.1343	1.1343	1.1343
调整β	1.0887	1.0887	1.0887	1.0887	1.0887
无杠杆β	0.9706	0.9706	0.9706	0.9706	0.9706
适用税率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权益β	0.9931	0.9931	0.9931	0.9931	0.9931
特性风险系数	0.80%	0.80%	0.80%	0.80%	0.80%
债务成本 (税后)	3.23%	3.23%	3.23%	3.23%	3.23%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9.81%	9.81%	9.81%	9.81%	9.81%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表16：溢余及非经营性资产分析表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序号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备注	
7	溢余及非经营资产净值合计	418.83	418.83		
1	货币资金	502.39	502.39	扣除现金保有量后余额	
2	流动资产合计	502.39	502.39		
3	资产总计	502.39	502.39		
4	其他应付款	83.56	83.56	集团往来款	
5	流动负债合计	83.56	83.56		
6	负债合计	83.56	83.56		

市场法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公司简称	归母所有者权益		评估值/市值	财务正常化 另计市值	比准市值	可比公司权 重	价值比率与 估值权重		要素修正系 数	流动性折扣 率	可比价值比 率	
	B						P/B				P/B	P/B
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 限公司	3,512.70	4,669.19	418.83	4,250.36			100%			22.36%	1.21X	
可比上市公司合计							1.62X	0.9878			1.56X	
爱柯迪	829,478.57	1,573,791.53	(5,956.71)	1,579,748.24	25%		1.90X	0.7000			1.33X	
旭升集团	662,987.44	1,187,116.43	-	1,187,116.43	25%		1.79X	0.9133			1.63X	
嵘泰股份	272,880.63	379,237.59	(8,453.31)	387,690.90	25%		1.42X	1.2988			1.84X	
锡南科技	171,241.29	237,019.42	-	237,019.42	25%		1.84X	1.0391			1.43X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法要素修正系数表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中机精冲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公司类型	公司简称	企业规模	成长性	财务风险	盈利能力	P/B修正系数
1	上市公司	爱柯迪	0.8000	0.9474	0.9722	0.9500	0.7000
2	上市公司	旭升集团	0.8421	0.9000	1.0148	1.1875	0.9133
3	上市公司	嵘泰股份	0.8889	1.1250	1.0938	1.1875	1.2988
4	上市公司	锡南科技	1.0000	1.1250	0.8750	1.0556	1.0391

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比较
计算流动性折扣比率表 (2024)

序号	行业名称	非上市公司并购		上市公司		流动性折扣比率	备注
		样本点数量	市盈率平均值	样本点数量	市盈率平均值		
1	采掘业	23	26.32	65	35.20	25.2%	
2	电力、热力、煤气、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5	26.06	64	31.32	16.8%	
3	房地产业	54	30.90	60	39.63	22.0%	
4	建筑业	41	37.42	48	46.20	19.0%	
5	交通运输、仓储业	55	24.63	70	33.78	27.1%	
6	银行业	25	0.51	27	0.57	11.2%	
7	证券、期货业	49	26.68	33	32.31	17.4%	
8	其他金融业	31	14.17	8	19.74	28.2%	
9	社会服务业	313	32.84	106	48.51	32.3%	
10	农、林、牧、渔业	15	45.05	23	70.66	36.2%	
11	批发和零售贸易	121	35.01	99	46.51	24.7%	
12	信息技术业	77	50.43	195	75.80	33.5%	
13	电子制造业	28	42.22	163	59.56	29.1%	
14	机械、设备、仪表制造业	68	39.42	569	50.77	22.4%	
15	金属、非金属制造业	40	29.66	178	40.83	27.4%	
16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制造业	26	38.01	253	45.48	16.4%	
17	食品、饮料制造业	13	33.70	81	51.65	34.8%	
18	医药、生物制品制造业	10	25.99	165	42.01	38.1%	
19	其他制造业	18	39.08	129	51.19	23.7%	
20	合计/平均值	1072	31.48	2,336	43.25	25.6%	

原始数据来源：产权交易所、Wind资讯、CVSource